

公司代码：600252

公司简称：中恒集团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周宜强	因工作原因	甘功仁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欧阳静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宇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520,059,500.43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0,158,884.62元，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2,009,463.5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783,437,976.45元，减去2015年期内已分配利润1,071,491,370.33元，减去股东权益内部结转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1,505,879,764.00元，2015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534,216,263.22元，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5,944,338.91元。

2015年中期，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数1,158,369,049股为基数，

（1）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2）进行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3股；（3）派发现金红利，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25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按相关规定于2015年9月16日实施完毕。

201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1） 产品降价风险

近年来随着医保制度改革步伐不断加快，医保控费及招标限价已呈常态化，药品降价的措施将直接影响药品生产企业的经济效益。公司目前主要应对措施：血栓通冻干粉针系列产品是独家品种，国家政策扶持力度较大。公司将在国家政策导向下，通过严控产品质量、加强营销管理，赢取更多的市场份额，来减除药品降价的风险。与此同时，公司致力于通过研发、合作及并购等手段，延伸公司医药产品线，降低经营风险。

（2） 异地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战略部署逐步开展、医药产业链的进一步完善，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地域分布的跨度较大，而且各家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企业文化不尽相同，进而带来了对于子公司管理的风险和难度。主要应对措施：公司通过成立一系列的横向管理组织，构建快速顺畅的沟通渠道；并进一步健全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对子公司资金实施实时监控，控制子公司的财务风险。

十、 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集团	指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公司、梧州制药	指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投集团	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恒实业	指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会计期间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南宁中恒	指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双钱实业	指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鼎恒升、鼎恒升药业	指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学术推广	指	制药企业以学术推广会议或学术研讨会等形式，向医生宣传药品的特点、优点以及最新基础理论和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并通过医生向患者宣传，使患者对药品产生有效需求，实现药品的销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恒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XI WUZHOU ZHONGHE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HONGHENG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欧阳静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伟民	童依虹
联系地址	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电话	0774-3939128	0774-3939128
传真	0774-3939053	0774-3939053
电子信箱	pwm680@tom.com	pwm680@tom.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43000
公司办公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43000
公司网址	www.wz-zhongheng.com
电子信箱	zhongheng@wz-zhongheng.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恒集团	600252	梧州中恒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晓华、余建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 姓名	田建桥、李昕遥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11-20 至 2015-12-31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1,343,085,145.79	3,214,406,389.34	-58.22	3,996,697,64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158,884.62	1,594,536,436.91	-67.38	742,515,87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394,373.77	858,854,663.47	-75.62	625,228,89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5,505.10	569,946,797.68	-48.85	945,099,660.57
营业利润	624,282,122.36	1,860,014,972.42	-66.44	742,710,066.56
利润总额	649,308,034.31	1,981,306,957.75	-67.23	879,071,525.7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50,937,105.58	5,913,869,657.37	-16.28	3,685,060,837.09
总资产	6,130,097,129.44	8,038,782,449.29	-23.74	6,057,743,926.87
期末总股本	3,475,107,147.00	1,158,369,049.00	200.00	1,091,747,528.00
负债总额	1,175,363,267.74	2,120,955,256.47	-44.58	2,368,656,307.4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67.39	0.6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67.39	0.6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5	-76.00	0.5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7	36.17	减少27.2个百分点	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3	19.48	减少15.85个百分点	18.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4	0.164	-48.78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25	5.11	-72.12	3.3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营业收入比上年下降 58.22%，主要是梧州制药本期产品销售下降影响所致。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下降 67.38%，一是年度内梧州制药产品销售下降导致净利润下降；二是年度内公司出售国海证券股票同比上年有所减少，投资收益有所减少。

注：上述基本每股收益的下降幅度与净利润下降幅度不一致，是因为计算过程中小数点取数再计算后产生误差。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92,654,406.57	359,589,691.6	231,938,578.96	58,902,46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026,923.19	399,202,324.1	-20,023,633.44	-79,046,72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1,242,311.72	88,836,948.2	-5,942,588.43	-94,742,29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2,608.42	34,770,707.5	52,439,036.24	234,948,369.8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66,249.00		2,604,807.28	322,468.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13,847.24		144,944,668.09	161,016,618.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0,410.96		12,217,424.67	4,274,821.9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675,103.02	出售国海证券股权收益	838,387,672.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353,641.07		-26,257,490.04	-24,974,355.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17.01		-2,282.06	-10,484.36
所得税影响额	-99,946,641.29		-236,213,027.28	-25,042,082.34
合计	310,764,510.85		735,681,773.44	117,286,986.4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国海证券	1,278,665,710.27	665,871,490.05	-612,794,220.22	出售国海证券股权取得税前投资收益 3.84 亿元。

Oramed Pharmaceuticais Inc.	0	38,663,101.55	38,663,101.55	
合计	1,278,665,710.27	704,534,591.60	-574,131,118.67	

十二、 其他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可分为三大板块，医药制造、食品生产、房地产开发。各业务板块的经营主体及情况如下：

1、医药制造业。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业务为医药制造业，经营相关业务的主要子公司为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注射用血栓通（冻干）、中华牌跌打丸、妇炎净胶囊等。其中注射用血栓通（冻干）为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是公司的核心医药品种。公司药品销售采用经销商代理制。医药板块业务营业收入在整个集团中的占比超过 80%。

2、食品生产。

公司下属经营食品生产业务的子公司为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龟苓膏、龟苓宝、八宝粥等快消类食品，目前正处于市场培育阶段，2015 年营业收入为 8,953.64 万元，净利润-644.11 万元。

3、房地产开发业务。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即母公司本身，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2011 年房地产政策趋于收紧，房地产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根据国家政策的导向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201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剥离房地产业务的议案》，决定中恒集团退出经营房地产业务，在清理完毕当前房地产项目的尾盘及个别在建房地产项目后，公司及下属企业将不再从事新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此议案经 2012 年 2 月 7 日召开中恒集团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012 年度决定退出房地产业务以来,公司有序剥离了旗下的房地产子公司以及公司本身的房地产资产,没有再新增投资房地产业务。截止目前,公司剩余未剥离完毕的房地产资产主要有恒祥豪苑账面价值 2,947.43 万元;旺甫豪苑账面价值 20,698.23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持有的国海证券股权以公允价值计量,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2015 年初,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73,528,793 股,二级市场价格为 17.39 元/股,以公允价值计量金额为 1,278,665,710.27 元。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4 至 5 月份间通过大宗交易五次减持国海证券股票累计 21,710,000 股,成交均价 20.64 元/股,成交金额总计 448,071,500 元。

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51,818,793 股,二级市场价格为 12.85 元/股,以公允价值计量金额 665,871,490 元。

其中:境外资产_____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_____%。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度内,公司管理层经历多次变动,原公司控股股东中恒实业筹划并最终转让了公司控股权,行业政策上,部分省市在医药招标过程中对前期用量较大的部分药品实行限量、限价措施,公司主要经营血栓通系列产品的代理商观望情绪严重,提货意愿下降,全年公司经营业绩与上年度相比出现大幅度下降。

2015 全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43 亿元,比上年 32.14 亿元下降 58.22%;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 亿元,比上年 15.95 亿元下降 67.38%。其中,制

药公司实现净利润 2.82 亿元，比上年 9.74 亿元下降 71.05%；双钱实业实现净利润 -633.16 万元，比上年-328.69 万元亏损有所增加。

一、医药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一）销售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受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影响，公司主打产品血栓通系列产品在各省医药招标和销售过程中受到限价、限量等阻力；公司管理层多次变动，控股权发生变更，导致公司主要经营血栓通系列产品的代理商观望情绪严重，提货意愿下降。对此，一方面，制药公司与经销商协同努力，加强沟通，保证血栓通在全国大部分省份正常销售，二是督促代理商维护好血栓通产品价格，三是因应自身与行业环境的变化，对代理商的要求以提高纯销为主，尽力消化库存。

2015 年公司接连面对内因外因许多困难，主营业务销售额出现了大幅度下滑，经营业绩压力巨大。管理层顺应经营环境变化，还是作出了系列符合公司总体利益的经营措施。主要体现为：1、公司在年内加大学术推广等针对终端的营销活动力度，以使血栓通系列产品的终端市场销量恢复增长态势。根据 IMS 抽样统计数据，2015 年 1-11 月，血栓通系列产品的终端销售额增长 6.58%，在三七类注射剂产品中，终端销售额排名第一，市场占有率超过其他同类竞争者之总和。2、2015 年年末，公司组织对部分代理商库存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发现，该部分代理商的血栓通库存较年初有大幅度下降。3、2015 年全国药品招标大年，各省区督促代理商维护好价格，在目前中标价格逐渐下行的趋势下，仍有山西、安徽提高了血栓通中标价格。

（二）生产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受益于主要原材料三七采购成本的下降，公司主打产品注射用血栓通的生产成本有所降低；同时，生产部门还通过降低能耗、开展技术创新、降低物流成本等举措，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GMP 管理方面，10 月份通过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注射剂的跟踪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缺陷项目及时制订整改方案并落实。

（三）质量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把质量关，制订科学合理的生产计划，严格按照 GMP 认证管理要求组织生产活动，各车间生产完全符合 GMP 要求，保证出厂产品检验合格率达到 100%。

2013 年以来，梧州制药共接受各级药品监管部门组织的药品 GMP 认证检查二次和跟踪检查二次，无 GMP 检查被判定为不合格结论的情况。

梧州制药近年来接受了各级药检部门组织的例行和专项药品抽验多次，抽验结果表明公司的产品质量稳定可控，无不合格药品被药品监管部门质量公告通告的情况；未接受过 GMP 飞行检查，也无飞行检查不合格的记录。

（四）研发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展中药二次开发、提纯工艺研究、注射用血栓通安全性临床研究、增加注射用血栓通适应症、去水卫矛醇试验以及和四川大学合作的一类新药研发等系列工作。

去水卫矛醇方面：开展了用于治疗非小细胞肺癌和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GBM）的临床研究前期工作。

提纯工艺研究方面：一是完成科博肽提纯新工艺测试工作，并确定工艺方法与相关参数的优化工作，新工艺较原工艺周期缩短、上样量可放大至原有的 10 倍、纯度更高、环境要求更低；二是完成三七总皂苷单体成分的多批次分离，并已通过新型填料的层析工艺摸索获得部分杂质的高纯度单体。

血栓通再研究方面：一是开展注射用血栓通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临床试验研究，已完成 60 例病例入组，有 2/3 的病例已经完成 3 个月的随访；二是开展了注射用血栓通（冻干）上市后临床安全性医院集中监测项目，建立了血栓通不良反应数据库；三是血栓通大品种培育的相关研究工作基本完成。

新药研发方面：一是替米沙坦-匹伐他汀钙“二合一”多效固定复方片开发项目，在 PK 方法学建立方面，筛选出对本复方有关物质检查具有良好的专属性的方法。二是重组双基因腺病毒注射液项目，继续开展临床前药学研究，在原有基础上对重组双基因腺病毒毒种进行优化，筛选表达量更高毒种；筛选毒种保存液；优化病毒原液发酵工艺，制定相关操作规程；开展了纯化工艺和纯度测定相关方法研究。三是治疗自身免疫性疾病一类新药 SKLB507 开发项目，完成原料药合成工艺和拟定质量标准转移；开展多项药理初步考察实验；完成原料药的小试工艺研究，计划 2016 年进入中试阶段。

（五）对外投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优质投资标的寻找、投资与合作力度。

一是稳步推进对以色列医疗器械设计制造企业 Inovytec Medical Solutions Ltd.（以下简称“Inovytec 公司”）的股权投资工作，已办理《对外投资批准证书》，按协议约定支付了第一分期款项，即 80 万美元，并对应取得对方公司 4% 的股份。

二是与前期参股的以色列药品研发企业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 Oramed 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 Oramed ltd. 进行谈判和沟通，为寻求在相关商业领域的合作，取得对方公司在中国范围内口服胰岛素相关许可及知识产权授权，公司经营层及管理层尽最大努力促进合作达成。该合作因双方未能就对方修订的《意向协议》核心条款修改部分最终达成一致意见、风险程度超出公司可控范围而终止。前期合作过程中，公司的子公司梧州制药以 500 万美元认购了 Oramed 股份公司 696,378 股股票，上述股份截止公告披露日为止仍然持有。

三是积极参与竞拍广西玉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国有股权。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前期准备工作中，公司已向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报名参与上述竞拍，并依据要求提供了相关资料、缴交了 1200 万元交易保证金；在竞拍过程中，因其他竞拍对手的报价超出了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价格的范围，公司终止了对玉林制药 15% 国有股权的竞价。公司在竞拍前缴纳的 1200 万元交易保证金，已在产权交易所规定的期限内返还公司。

此外，在中介机构的协助下，公司还考察了部分其他并购标的，并与标的控制人进行接触，但最终未达成一致意向。

（六）在建工程项目进度情况

1. 中恒（南宁）医药生产基地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年内新增投资 2.68 亿元。

（1）工程建设情况

完成了 1 号食品车间的土建及生产设备安装及调试工程；完成了倒班楼、行政办公楼、门楼、职工食堂的全部建安工程，如期投入使用；完成了产品检中心、动力车间、1#—3#成品仓库、粉针剂车间、科研楼的主体建筑、室内外装修及水电配套工程，工程进入全面收尾阶段时停工待建；科研孵化楼 2#楼完成主体结构，1#楼桩基础完成，此项工程的后续工作暂缓实施；分拣车间桩基及复合地基处理工程于 6 月 17 举行设计交底，7 月 6 日动工并如期完成桩基及地基加固施工，已完工的桩基及地基加固未

完成检验检测，地上建筑、药品物流工艺设计暂停实施；粉针剂车间安装工程随土建工程进度完成了各项预埋；消防安装工程正进行地下室分项工程的安装；部分生产设备安装就位完成，生产车间参观区域和门厅精装修完成。

（2）项目整体建设进度状况

根据公司年初的计划总体安排和要求，南宁项目要在本年度底以前基本完成总平规划中一期工程的绝大部分建设项目，现实状况是：提取车间、提纯车间、沉渣处理、辅助车间、污水处理、消防泵房、高压变配电中心、中试基地、国建重点实验楼等工程尚未启动。

2. 中恒肇庆高新区工程项目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 1.03 亿元。开发管理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完成 1#宿舍楼、2#宿舍楼 9#宿舍楼的开发报建工作，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完成动物房地地质勘探和氡气检测；完成科研楼地质勘探工作；完成 6#员工倒班楼、7#管理人员倒班楼、8#宿舍楼、食堂及活动中心、污水处理站的规划验收、土建环保验收、质安监验收、防雷装置验收；完成 9#楼（龟苓膏车间）的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备案；完成 7#厂房（粉针车间）的质安监验收、防雷装置验收。

二、房地产业务资产剥离情况

根据公司的经营战略规划，公司继续推进房地产业务的剥离。报告期初，公司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账面价值余额约 2.99 亿元；报告期末公司房地产开发产品账面价值余额约 2.63 亿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房地产业务资产主要为：恒祥豪苑账面价值 2,947.43 万元；旺甫豪苑账面价值 20,698.23 万元。

三、食品制造产品情况

2015 年，公司保健食品产业完成营业收入 8,953.64 万元，较 2014 年的 7,980.11 万元增长 973.53 万元；2015 年净利润-644.11 万元，较 2014 年-328.69 万元亏损有所增加。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3.32 亿元，同比减少 5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 亿元，同比减少 67.3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同比降低 27.2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血栓通系列产品毛利率为 83.40%，同比下降 0.12%。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 3.64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8.38%。主营业务成本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27.34%，较去年同期的 21.97% 比重有所上升。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92 亿元，比上年减少 48.85%，主要由于主要是制药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降。

公司全年投入研发经费 4,816.74 万元，较去年同期 7,741.84 万元有所减少。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43,085,145.79	3,214,406,389.34	-58.22
营业成本	369,012,591.10	707,642,501.26	-47.85
销售费用	497,973,656.53	1,186,609,226.42	-58.03
管理费用	191,796,766.94	208,454,770.29	-7.99
财务费用	23,027,141.83	46,873,572.04	-5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5,505.10	569,946,797.68	-4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06,606.35	947,839,469.28	-8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250,876.93	621,976,630.51	-379.31
研发支出	48,167,374.90	77,418,420.66	-37.7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5 年度公司收入和成本分别较上年下降 58.22%、47.85%，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药	1,225,885,770.47	271,887,139.57	77.82	-59.72	-51.74	减少 3.67 个百分点
食品	89,676,228.21	63,496,205.87	29.19	12.82	15.07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血栓通系列	1,036,109,075.47	165,819,246.72	83.40	-64.03	-65.07	减少 0.12 个百分点

妇炎净系列	8,209,227.68	4,550,853.38	44.56	12.26	9.68	增加 1.30 个 百分点
中华跌打丸 系列	67,434,534.25	21,305,397.12	68.41	23.75	53.25	减少 6.08 个 百分点
其他普药系 列	93,242,834.96	64,990,535.20	30.30	-8.22	-7.99	减少 0.18 个 百分点
龟苓膏系列	82,772,195.51	58,831,289.85	28.92	9.21	11.97	减少 1.76 个 百分点
龟苓宝饮料 系列	1,722,655.13	976,239.71	43.33	53.6	51.12	增加 0.93 个 百分点
其他食品系 列	5,181,377.57	3,688,676.31	28.81	101.68	85.43	增加 6.24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制药业务						
华南地区	160,672,912.35	58,069,765.38	63.86	-64.91	-46.65	减少 12.37 个 百分点
华东地区	270,335,338.66	45,325,643.79	83.23	-69.35	-67.45	减少 0.98 个 百分点
华中地区	210,138,676.11	40,485,979.06	80.73	-60.06	-53.71	减少 2.64 个 百分点
华北地区	191,785,529.09	29,606,025.21	84.56	-44.80	-52.33	增加 2.44 个 百分点
东北地区	80,887,791.73	14,219,524.71	82.42	-37.89	-40.70	增加 0.83 个 百分点
东北地区(鼎 恒升部分)	20,890,098.11	15,221,107.15	27.14	58.65	55.32	增加 1.56 个 百分点
西南地区	192,648,860.11	47,442,659.76	75.37	-58.10	-47.43	减少 5.00 个 百分点
西北地区	96,575,080.86	20,040,907.54	79.25	-56.91	-49.33	减少 3.11 个 百分点
国外(境外)	1,951,483.45	1,475,526.97	24.39	--	--	
其他地区	--	--		--	--	--

合计	1,225,885,770.47	271,887,139.57	77.82	-59.72	-51.74	减少 3.67 个 百分点
食品业务						
华南地区	82,336,844	58,298,821	29.19	12.14	16.07	减少 2.40 个 百分点
华东地区	4,217,705	2,986,971	29.18	575.84	580.42	减少 0.48 个 百分点
华中地区	294,022.6	208,226.2	29.18	-33.42	-32.22	减少 1.25 个 百分点
华北地区	0	0		-100.00	-100.00	减少 24.94 个 百分点
东北地区	9,227.08	6,180.67				增加 33.02 个 百分点
国外(境外)	2,818,430	1,996,007	29.18	-39.01	-49.14	增加 14.10 个 百分点
合计	89,676,228	63,496,206	29.19	12.82	15.07	减少 1.39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经历多次变动，原公司控股股东中恒实业筹划并最终转让了公司控股权；行业政策上，部分省市在医药招标过程中对前期用量较大的部分药品实行限量、限价措施，公司主要经营血栓通系列产品的代理商观望情绪严重，提货意愿下降，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出现大幅度下降。

注：1、主营业务分地区的数据比较中，因年度内销售市场划分归属的不同，可能产生营收、毛利数据的跳跃。

2、公司制药板块主营业务数据包含了梧州制药和鼎恒升药业，其中“东北地区（鼎恒升部分）”为黑龙江鼎恒升药业的全部主营数据，其他数据为梧州制药的主营业务数据。

3、食品，主营业务收入 89,676,228.21 元，与后文附注“对外交易收入信息——龟苓膏系列-主营业务收入 85,749,455.79 元”存在差额 3,926,772.42 元，是双钱实业将产品销售给集团内其他公司，属于分部间的交易收入，合并报表对此数据进行抵销。可见后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十六、其它重要事项——6. 分部信息”。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注射用血栓通(瓶)	164,026,870	99,973,540	84,421,520	-36.43	-62.30	313.49
中华跌打丸6*6(盒)	10,465,002	10,182,553	1,557,604	28.82	22.58	19.85
妇炎净胶囊(盒)	1,414,364	1,368,704	331,833	-7.64	13.17	-15.3
龟苓膏(件)	1,316,346	1,312,882	6,459	19.71	19.60	115.63
龟苓宝(件)	34,232	34,134	122	100.76	100.39	408.3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打产品注射用血栓通由于前述各项原因，产销量均有所下降。中华跌打丸由于营销策略得当，产销量有所上升。龟苓膏食品产销量有一定增幅。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制药板块	材料	113,328,712.63	44.15	424,431,785.12	76.66	-73.30	
	人工工资	54,009,738.28	21.04	51,222,312.11	9.25	5.44	
	制造费用	73,685,704.54	28.71	60,822,096.66	10.99	21.15	
	辅助生产(燃料,动力)	15,641,876.97	6.09	17,155,073.10	3.10	-8.82	
	合计	256,666,032.42	100.00	553,631,266.99	100.00	-53.64	
健康食品板块	材料	42,163,278.37	66.34	37,073,283.79	67.19	13.73	
	人工工资	10,430,553.11	16.42	8,023,747.97	14.54	30.00	
	制造费用	8,681,516.95	13.69	8,151,571.16	14.77	6.50	
	加工费	2,245,557.50	3.54	1,927,141.19	3.49	16.52	
	合计	63,520,905.93	100.00	55,175,744.10	100.00	15.12	
分产品情况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制药板块材料金额较上年下降 73.30%，主要是因为年内公司血栓通产品产销量大幅下降。

2. 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比例 (%)
销售费用	497,973,656.53	1,186,609,226.42	-58.03%
管理费用	191,796,766.94	208,454,770.29	-7.99%
财务费用	23,027,141.83	46,873,572.04	-50.87%

(1) 销售费用下降 58.03%，主要是制药公司的血栓通产品销售量大幅下降，同时销售的直销比例下降，销售费用中的直销费用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2) 财务费用下降 50.87%，主要是本期公司贷款减少，支付的利息相应减少影响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167,374.9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48,167,374.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4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全部为费用化研发投入。

4. 现金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5,505.10	569,946,797.68	-4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06,606.35	947,839,469.28	-8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250,876.93	621,976,630.51	-379.31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下降 48.85%，主要是制药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降。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下降 85.39%，主要是公司出售国海证券股票数量和金额比上年度减少，相应投资收益带来的现金流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下降 379.31%，主要是公司向银行借款减少，报告期内实施两次利润分配向股东支付大额现金，以及上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约 9.5 亿元而本年度没有此项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度公司出售国海证券股票 2171 万股，取得税前投资收益 3.84 亿元，占年度利润总额比重 59.17%；公司 2014 年度出售国海证券股票 5648 万股，取得税前投资收益 8.38 亿元，占当年公司利润总额比重 42.30%。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51,818,793 股。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13,818,127.98	29.59	3,021,000,556.17	37.58	-39.96	
应收票据	167,105,289.19	2.73	370,075,242.25	4.60	-54.85	
存货	882,078,801.68	14.39	786,699,745.20	9.79	12.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6,173,356.60	12.01	1,323,416,579.91	16.46	-44.37	
固定资产	947,027,076.20	15.45	795,853,483.52	9.90	19.00	
在建工程	912,260,533.91	14.88	710,872,092.21	8.84	28.33	
无形资产	431,551,819.14	7.04	444,385,866.17	5.53	-2.89	
短期借款	450,000,000.00	7.34	964,000,000.00	11.99	-53.32	
应交税费	34,064,113.50	0.56	274,928,330.54	3.42	-87.61	
期末总资产	6,130,097,129.44	100.00	8,038,782,449.29	100.00	-23.74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向股东派发大额现金红利，用现金偿还银行贷款。

应收票据：主要是制药公司手上的商业票据到期兑付，客户支付的商业票据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部分国海证券股票，以及国海证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下跌影响。

短期借款：主要是制药公司偿还银行贷款。

应缴税费：主要是上年度四季度公司出售国海证券股票产生收益导致应缴税费较多，本年度末应缴未交税费则相对较少。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行业，细分子行业为中成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梧州制药是上市公司医药制造板块核心子公司，上市公司对其控股比例为 99.99%。2014 年度，梧州制药在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排名第 65 位，在医药行业内有比较高的知名度和实力。在中成药市场，特别是中药注射剂市场地位领先。

凭借着具有自主专利技术的先进三七提纯工艺，梧州制药在三七总皂苷注射剂细分市场处于龙头地位。目前公司的主打产品注射用血栓通生产已经形成规模，多年来的市场发展使得公司产品在终端医院具有较高的覆盖率，高投入、专业化的学术推广也培养了医生处方习惯，形成产品持续销量。

目前，梧州制药注射用血栓通产品覆盖了大部分中高端医院，近年来在基层医院市场也逐渐放量，并且增速较快。

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米内网公布的 2014 年抽样统计的数据，注射用血栓通在城市公立医院中成药用药占据 3% 的市场份额，排名第一。疾病用药市场细分上，注射用血栓通在城市公立医院中成药用药市场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排名第一，占 8.02% 的市场份额。公司主打产品注射用血栓通与主要竞争产品保持有较大优势。

梧州制药除了在心脑血管领域的产品有较好的优势外，在跌打科、妇科、儿科等领域也比较有特色，如中华跌打丸、妇炎净胶囊等，均为细分领域知名度较高的产品。然而由于公司生产的口服类产品较多，长期以来缺乏培育大品种的操作策略，二线医药品种销量一直徘徊在 5、6 千万元左右销售额，尚未得到提升。

医药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A、医药监管、医药改革及医疗机构改革政策法规

a、医药改革的政策法规

国务院办公厅 2015 年 4 月 26 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4 年工作总结和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国办发〔2015〕34 号 其中，“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2015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充分发挥政府职能和市场机制作用，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上下联动，内外联动，区域联动，全面完成“十二五”医改规划目标，不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快健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努力打造健康中国。

（一）全面深化公立医院改革；（二）健全全民医保体系；（三）大力发展社会办医；（四）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五）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六）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七）统筹推进各项配套改革。

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医药产业发展的政策(加快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全民医保体系建设、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深化药品流通领域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采购机制)，随着新医改的推进，医保覆盖率得到提升，基层医疗和农村医疗服务得到完善，居民用药的经济负担得到缓解，有利于进一步释放医药需求并为制药企业带来新的机遇。

b、医改的影响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 对促进药品行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特别是对独家基药品种具有市场潜力巨大，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中央政府统一制定和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建立基本药物的生产供应保障体系，在政府宏观调控下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基本药物实行公开招标采购，统一配送，减少中间环节，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国家制定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格，在指导价格内，由省级人民政府根据招标情况确定本地区的统一采购价格。规范基本药物使用，制定基本药物临床应用指南和基本药物处方集。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其他各类医疗机构也要将基本药物作为首选药物并确定使用比例。基本药物全部纳入基本医疗保障药物报销目录，报销比例明显高于非基本药物。公司血栓通等基药品种受益。

c、公司措施

- （1）组织参加各省市基药招标挂网；
- （2）通过学术带动开发县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

B、药品招标采购、药品互联网销售政策法规

a、医药招标政策

2015 年 6 月 11 日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5〕70 号，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 号，以下简称《意见》）一、全面构建药品集中采购新机制、二、合理确定药品采购范围 三、细化药品分类采购措施（一）招标采购药品（二）谈判采购药品。（三）直接挂网采购药品（四）国家定点生产药品。（五）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四、坚持双信封招标制度；五、改进医院药款结算管理；六、完善药品供应配送管理；七、加快推进采购平台规范化建设；八、规范医院药品使用管理；九、加强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药品采购指导；十、加强综合监管；十一、加大宣传培训。

b、医药招标采购政策趋势分类采购，风险

招采合一，量价挂钩，价格动态调整，国家药品供应保障信息查询各省在执行的中标价，风险：新出现价格偏低的中标价部分省份既可按趋低价格调整。注射用血栓通等品种中标价会趋于下行。

c、预防应对措施

- （1）收集有利于产品招标的资质证明材料；
- （2）在各省制定招标政策文件的讨论过程中，企业积极提供有效意义。

C、医保费用控制与支付政策法规

a、国务院办公厅 2015 年 4 月 26 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4 年工作总结和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国办发〔2015〕34 号 其中，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第 3 条. 深化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基本医保的基础性作用，强化医保基金收支预算。因地制宜选择与当地医疗保险和卫生管理现状相匹配的付费方式，不断提高医疗保险付费方式的科学性，提高基金绩效和管理效率。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按人头付费、按服务单元付费等复合型付费方式。支付方式改革要覆盖县域内和试点城市区域内所有公立医院，并逐步覆盖所有医疗服务。建立和完善医保经办机构 and 定点医疗机构之间的谈判协商机制与风险分担机制。研究完善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的政策措施。出台药品医保支付标准制订的程序、依据、办法等规则。逐步将医保对医疗机构服务监管延伸到对医务人员服务行为的监管。

b、医保支付政策的影响

在全国医保基金趋紧的大背景下, 医保费用控制在政策的大力推动下逐渐加快是必然趋势。现阶段, 医保支付标准各地试点不一, 国家出台统一的医保支付标准的可能性不大。现有地方试点, 还需观望。当地医保支付价格体系以各省中标执行价格作为参考, 制定该省医保支付标准。

c、公司措施

- (1) 做好产品招标保价工作;
- (2) 关注各省医保支付标准制定的政策。

D、药品进出口政策

对我公司中成药出口影响较大的主要是药监局的 325 号文, 根据 325 号文的要求, 我公司在规范药品的委托加工生产的同时要积极开拓国外市场, 争取多出口我公司自有的产品, 同时由于我公司产品附加值不高, 需要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 稳定产品质量; 加强在国际市场的营销, 必须审时度势, 认清我公司产品出口所处的市场形势, 灵活应对各种国际贸易保护所带来的冲击, 抓住有利机遇、适时调整自身, 提高国际竞争力, 突破技术、销售壁垒; 积极开展高层次、高水平的实质性中医药交流与合作, 以期提高我公司的国际知名度, 提高产品出口额。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药(产)品名称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处方药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活血化瘀, 通脉活络。用于瘀血阻络, 中风偏瘫, 胸痹心痛及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症。	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中药、天然药物注射剂。	是	2009年-2029年	否
中华跌打丸	消肿止痛, 舒经活络, 止血生肌, 活血祛瘀, 用于挫伤筋骨, 创伤出血, 风湿瘀痛。	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中药、天然药物复方制剂。	是	2007年-2027年	否

妇炎净胶囊	清热祛湿，调经止带。用于湿热蕴结所致的带下病、月经不调、痛经；慢性盆腔炎、附件炎见上述证候者。	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中药、天然药物复方制剂。	否	2006 年-2026 年	否
蛇胆川贝液	祛风止咳，除痰散结。用于风热咳嗽，痰多，气喘，胸闷，咳嗽不爽或久咳不止。	改变国内已上市销售中药、天然药物剂型的制剂。	否	无专利	否
清热镇咳糖浆	清热、镇咳、祛痰。用于痰热蕴肺所致的咳嗽痰黄；感冒、咽炎见上述证候者。	改变国内已上市销售中药、天然药物剂型的制剂。	否	无专利	否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中药、天然药物注射剂。	否	164,026,870	99,973,540
跌打损伤类	中华跌打丸	消肿止痛，舒经活络，止血生肌，活血祛瘀，用于挫伤筋骨，创伤出血，风湿瘀痛。	否	10,465,002	10,182,553
妇科用药	妇炎净胶囊	清热祛湿，调经止带。用于湿热蕴结所致的带下病、月经不调、痛经；慢性盆腔炎、附件炎见上述证候者。	否	1,414,364	1,368,704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药品品种 307 个，其中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目前执行的 2009 版）的有：中成药 56 个品种，87 个品规；西药 38 个品种，71 个品规。见下表：

梧州制药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2009）药物的药品目录			
一、中药部分（共 56 个品种，87 个品规）			
序号	甲乙类	药品名称	我公司入选的剂型、规格及批准文号

1	甲	安宫牛黄丸	大蜜丸（3g）（国药准字 Z45020404）；
2	甲	保和丸	大蜜丸（9g）（国药准字 Z45020409）；
3	甲	补中益气丸	大蜜丸（9g）（国药准字 Z45020353）；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52）；水丸（国药准字 Z45021999），共 3 个规格
4	甲	柴胡注射液	国药准字 Z45020423
5	甲	防风通圣丸	水丸（国药准字 Z45020359）
6	甲	复方丹参颗粒 （胶囊、片、滴丸）	复方丹参片（国药准字 Z45020430）
7	甲	附子理中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11）；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10），共 2 个规格
8	甲	感冒清胶囊（片）	感冒清片（国药准字 Z45020193）
9	甲	蛤蚧定喘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21）；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20）；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22），共 3 个规格
10	甲	归脾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73）；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74），共 2 个规格
11	甲	六味地黄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262）；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260）；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261），共 3 个规格
12	甲	龙胆泻肝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492）；水丸（国药准字 Z45021493），共 2 个规格
13	甲	牛黄解毒丸（胶 囊、软胶囊、片）	牛黄解毒丸（国药准字 Z45021347）
14	甲	牛黄解毒丸（胶 囊、软胶囊、片）	牛黄解毒片（国药准字 Z45020264）
15	甲	蛇胆陈皮散	国药准字 Z45020893
16	甲	蛇胆川贝液	国药准字 Z45020242
17	甲	生脉饮	国药准字 Z45020149
18	甲	十滴水	国药准字 Z45020177
19	甲	苏合香丸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54）；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55），共 2 个规格
20	甲	天王补心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36）；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37）；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95）；共 3 个规格
21	甲	通宣理肺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957）；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074）；共 2 个规格
22	甲	香砂六君丸	水丸，国药准字 Z45021520
23	甲	香砂养胃丸	水丸，国药准字 Z45020196
24	甲	银翘解毒丸	大蜜丸 3g（国药准字 Z45020249）；9g（国药准字 Z45021831）；共 2 个规格
25	甲	知柏地黄丸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48）；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835）；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49）；共 3 个规格
26	甲	紫雪	国药准字 Z45021911；
27	甲	杞菊地黄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540）；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4）；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5）；共 3 个规格
28	甲	橘红丸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8）；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6）；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7）；共 3 个规格
29	甲	牛黄解毒片	国药准字 Z45022238

30	甲	三七皂苷注射制剂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国药准字 Z20025652)
31	甲	三七皂苷注射制剂	血栓通注射液 5ml:175mg (国药准字 Z45021770); 2ml:70mg (国药准字 Z45021769), 共 2 个规格
32	乙	川贝枇杷颗粒	国药准字 Z20025460
33	乙	桂附地黄丸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351); 小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350); 水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345), 共 3 个规格
34	乙	六君子丸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413)
35	乙	脑得生丸(颗粒、胶囊、片)	脑得生片 (国药准字 Z45020888)
36	乙	上清丸	水丸 (国药准字 Z45020240);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239); 共 2 个规格
37	乙	蛇胆川贝散	国药准字 Z45020894
38	乙	生脉饮(党参方)	国药准字 Z45020150
39	乙	天黄猴枣散	国药准字 Z45021864
40	乙	天麻丸	水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976);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975); 共 2 个规格
41	乙	小儿咳喘灵冲剂	国药准字 Z45020143
42	乙	小活络丸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146
43	乙	养血安神片	国药准字 Z45020245
44	乙	银黄口服液	国药准字 Z45020248
45	乙	鱼腥草注射液	10ml (国药准字 Z45020427); 2ml (国药准字 Z45020428); 共 2 个规格
46	乙	肿节风注射液	注射剂, 每支装 2ml, 国药准字 Z45020429
47	甲	八珍益母丸	大蜜丸 (9g) (国药准字 Z45020408); 小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406); 水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407), 共 3 个规格
48	乙	妇科调经颗粒(胶囊、片)	妇科调经片 (国药准字 Z45020425)
49	乙	生化丸	大蜜丸, 每丸重 9g, 国药准字 Z45021486
50	甲	结石通胶囊(片)	结石通片 (国药准字 Z45021821)
51	乙	抗骨增生丸(颗粒、胶囊、片)	抗骨质增生丸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257)
52	乙	抗骨增生丸(颗粒、胶囊、片)	抗骨增生片 (国药准字 Z45020842)
53	乙	七厘散	国药准字 Z45021494
54	甲	明目地黄丸	大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419); 水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420); 小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0421), 共 3 个规格
55	乙	复方土槿皮酊	国药准字 Z45020431
56	乙	健脾益肾颗粒	国药准字 Z45020164

二、西药部分 (共 38 个品种, 71 个品规)

序	甲乙类		我公司入选的剂型、规格及批准文号
---	-----	--	------------------

号			
1	甲	四环素	四环素片剂, 0.125g (国药准字 H45020144); 0.25g (国药准字 H45020145); 共 2 个规格
2	甲	头孢氨苄	头孢氨苄胶囊, 0.25g (国药准字 H45020190); 0.125g (国药准字 H45020189); 共 2 个规格
3	甲	土霉素	土霉素片, 0.125g (国药准字 H45020200); 0.25g (国药准字 H45020199); 共 2 个规格
4	乙	头孢拉定	注射用头孢拉定, 1.0g (国药准字 H45020150); 0.5g (国药准字 H45020149); 共 2 个规格
5	甲	小檗碱	盐酸小檗碱片, 25mg (国药准字 H45020259); 50mg (国药准字 H45020260); 0.1g (国药准字 H45020261); 共 3 个规格
6	甲	阿米卡星	注射用硫酸阿米卡星, 国药准字 H45020194
7	甲	头孢唑林	注射用头孢唑林钠, 1.0g (国药准字 H45020152); 0.5g (国药准字 H45020151); 共 2 个规格
8	甲	红霉素	注射用乳糖酸红霉素, 0.3g (国药准字 H45021338); 0.25g (国药准字 H45021339); 共 2 个规格
9	甲	复方磺胺甲噁唑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国药准字 H45020077)
10	甲	庆大霉素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 1ml:4 万单位 (国药准字 H45020198); 1ml:2 万单位 (国药准字 H45020197); 2ml:8 万单位 (国药准字 H45020188), 共 3 个规格
11	甲	氯霉素	氯霉素注射液 1ml:0.125g (国药准字 H45021480); 2ml:0.25g (国药准字 H45020163), 共 2 个规格
12	乙	维生素 B1	维生素 B1 片, 5mg (国药准字 H45020493); 10mg (国药准字 H45020121); 共 2 个规格
13	甲	维生素 B2	维生素 B2 片, 5mg (国药准字 H45020122); 10mg (国药准字 H45020254); 共 2 个规格
14	乙	维生素 B6	维生素 B6 片, 国药准字 H45020255
15	乙	维生素 C	维生素 C 片, 25mg (国药准字 H45020258); 50mg (国药准字 H45020257); 0.1g (国药准字 H45020256); 共 3 个规格
16	甲	葡萄糖酸钙	葡萄糖酸钙片, 0.1g (国药准字 H45021417); 0.5g (国药准字 H45020923), 共 2 个规格
17	乙	干酵母	干酵母片 0.5g (国药准字 H45020211); 0.3g (国药准字 H45020214); 0.2g (国药准字 H45020215), 共 3 个规格
18	甲	西咪替丁	西咪替丁胶囊, 国药准字 H45020191
19	乙	西咪替丁	西咪替丁片, 国药准字 H45020192;
20	乙	布美他尼	布美他尼注射液 (国药准字 H45020076)
21	甲	左旋多巴	左旋多巴片 (国药准字 H45020201);
22	乙	桂利嗪	桂利嗪片 (国药准字 H45020078)
23	乙	肌苷	肌苷片 (国药准字 H45020160)
24	甲	肌苷	肌苷注射液 5ml:0.2g (国药准字 H45020196); 2ml:0.1g (国药准字 H45020162); 5ml:0.1g (国药准字 H45020195); 2ml:50mg (国药准字 H45020161), 共 4 个规格
25	乙	葡萄糖酸亚铁	葡萄糖酸亚铁胶囊 0.25g (国药准字 H10870018); 0.4g (国药准字 H10870021); 0.3g (国药准字 H10870017), 共 3 个规格
26	乙	萘普生	萘普生胶囊 (国药准字 H45020146)
27	乙	安乃近	安乃近片 0.25g (国药准字 H45020075); 0.5g (国药准字 H45020074), 共 2 个规格
28	乙	荧光素钠	荧光素钠注射液, 3ml:0.6g (国药准字 H45021477); 3ml:0.3g (国药准字 H45021478); 共 2 个规格
29	甲	麦角新碱	马来酸麦角新碱注射液, 1ml:0.5mg (国药准字 H45021476); 1ml:0.2mg (国药准字 H45021475); 共 2 个规格
30	乙	林可霉素	盐酸林可霉素滴眼液 (国药准字 H45021208)

31	甲	庆大霉素	硫酸庆大霉素滴眼液（国药准字 H45020253）
32	甲	氯霉素	氯霉素滴眼液（国药准字 H45020069）
33	甲	泼尼松	醋酸泼尼松片（国药准字 H45020147）
34	甲	口服补液盐	口服补液盐 II（国药准字 H45020079）
35	乙	灭菌注射用水	10ml（国药准字 H45020789）；20ml（国药准字 H45020790）；2ml（国药准字 H45020787）；5ml（国药准字 H45020788），共 4 个规格
36	甲	氨甲环酸	注射用氨甲环酸，0.5g（国药准字 H20030587）
37	甲	维生素 B12	维生素 B12 注射液 1ml:0.25mg（国药准字 H45020119）；1ml:1mg（国药准字 H45020117）；1ml:0.1mg（国药准字 H45020120）；1ml:0.5mg（国药准字 H45020118）；1ml:0.05mg（国药准字 H45020116）
38	乙	氨咖黄敏片（凡例）	氨咖黄敏片（国药准字 H45021227）

被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目前执行 2012 版）的有：中成药：31 个品种，59 个品规；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14 个品种，26 个品规。见下表：

第一部分 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共 14 个品种，26 个规格）			
序号	品种名称	剂型、规格	我公司入选的品规及批文
1	头孢唑林	注射用无菌粉末：0.5g、1.0g	注射用头孢唑林钠：1.0g（国药准字 H45020152）、0.5g（国药准字 H45020151）；共 2 个规格
2	头孢氨苄	片剂、胶囊：0.125g、0.25g 颗粒剂：0.05g、0.125g	头孢氨苄胶囊：0.25g（国药准字 H45020190）、0.125g（国药准字 H45020189）；共 2 个规格
3	庆大霉素	注射液：1ml:40mg（4 万单位）、2ml:80mg（8 万单位）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8 万单位（国药准字 H45020188）、4 万单位（国药准字 H45020198）；共 2 个规格
4	红霉素	肠溶（片剂、胶囊）、（琥珀酸乙酯）片剂、胶囊：0.125g（12.5 万单位）、0.25g（25 万单位）注射用无菌粉末：0.25g（25 万单位）、0.3g（30 万单位）	注射用乳糖酸红霉素：25 万单位（国药准字 H45021339）、30 万单位（国药准字 H45021338）；共 2 个规格
5	复方磺胺甲噁唑	片剂：100mg : 20mg、400mg : 80mg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400mg : 80mg）（国药准字 H45020077）；1 个规格
6	小檗碱（黄连素）	片剂：50mg、100mg	盐酸小檗碱片：0.1g（国药准字 H45020261）、50mg（国药准字 H45020260）；共 2 个规格
7	维生素 B12	注射液：1ml:0.25mg、1ml:0.5mg	维生素 B ₁₂ 注射液：1ml:0.25mg（国药准字 H45020119）、1ml:0.5mg（国药准字 H45020118）；共 2 个规格
8	泼尼松	片剂：5mg	醋酸泼尼松片 5mg（国药准字 H45020147）；1 个规格

9	维生素 B2	片剂: 5mg、10mg	维生素 B2 片: 5mg (国药准字 H45020122); 10mg (国药准字 H45020254); 共 2 个规格
10	维生素 B6	片剂: 10mg 注射液: 1ml:50mg、2ml:0.1g	维生素 B6 片: 10mg (国药准字 H45020255); 1 个规格
11	葡萄糖酸钙	片剂: 0.5g 注射液: 10ml:1g	葡萄糖酸钙片: 0.5g (国药准字 H45020923), 1 个规格
12	口服补液盐	散剂 (I、II、III)	口服补液盐 II (国药准字 H45020079); 1 个规格
13	氯霉素	滴眼剂: 8ml:20mg	氯霉素滴眼液 (8ml:20mg) (国药准字 H45020069); 1 个规格
14	麦角新碱	注射液: 1ml:0.2mg、1ml:0.5mg	马来酸麦角新碱注射液: 1ml:0.5mg (国药准字 H45021476)、1ml:0.2mg (国药准字 H45021475); 共 2 个规格

第二部分 中成药 (共 31 个品种, 59 个规格)

序号	品种名称	剂型、规格	我公司入选的品规及批文
1	柴胡注射液	注射液: 每支装 2ml	国药准字 Z45020423; 1 个规格
2	银翘解毒丸 (颗粒、胶囊、软胶囊、片)	丸剂: 每丸重 3g、9g, 每 10 丸重 1.5g 颗粒剂: 每袋装 2.5g、15g 胶囊: 每粒装 0.4g 软胶囊: 每粒装 0.45g 片剂: 每片重 0.3g, 素片每片重 0.5g, 薄膜衣片每片重 0.52g	浓缩丸 3g (国药准字 Z45020249)、大蜜丸 9g (国药准字 Z45021831); 共 2 个规格
3	防风通圣丸 (颗粒)	丸剂: 每丸重 9g, 每 8 丸相当于原药材 6g, 每 20 丸重 1g 颗粒剂: 每袋装 3g	水丸 (国药准字 Z45020359); 1 个规格
4	牛黄解毒丸 (胶囊、软胶囊、片)	丸剂: 每丸重 3g, 每 100 丸重 5g, 每袋装 4g 胶囊: 每粒装 0.3g 软胶囊: 每粒装 0.4g 片剂: 每片重 0.25g、0.3g	糖衣片 (大片) (国药准字 Z45020264)、糖衣片 (小片) (国药准字 Z45022238)、蜜丸 (国药准字 Z45021347); 共 3 个规格
5	十滴水	酊剂: 每瓶 (支) 装 5ml、10ml、100ml、500ml	5ml (国药准字 Z45020177); 1 个规格
6	银黄口服液 (颗粒、胶囊、片)	合剂: 每支装 10ml 颗粒剂: 每袋装 2g、4g 胶囊: 每粒装 0.3g 片剂: 每片重 0.25g	合剂 10ml: 国药准字 Z45020248; 1 个规格

7	附子理中丸(片)	丸剂：每丸重 9g，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每袋装 6g 片剂：基片重 0.25g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10）、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11）；共 2 个规格
8	香砂养胃丸(颗粒、片)	丸剂：每 8 丸相当于原药材 3g，每袋装 9g 颗粒剂：每袋装 5g 片剂：每片重 0.6g	水丸（国药准字 Z45020196）；1 个规格
9	生脉饮(颗粒、胶囊、注射液)	合剂：每支装 10ml 颗粒剂：每袋装 2g、10g 胶囊：每粒装 0.3g、0.35g 注射液：每支装 10ml、20ml	合剂（国药准字 Z45020149）；1 个规格
10	通宣理肺丸(颗粒、胶囊、片)	丸剂：每丸重 6g，每 100 丸重 10g，每 8 丸相当于原药材 3g 颗粒剂：每袋装 3g、9g 胶囊：每粒装 0.36g 片剂：每片重 0.3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957）、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074）；共 2 个规格
11	蛇胆川贝液	糖浆剂、合剂：每支装 10ml	国药准字 Z45020242；1 个规格
12	橘红丸(颗粒、胶囊、片)	丸剂：每丸重 3g、6g，每 100 丸重 10g 颗粒剂：每袋装 11g 胶囊：每粒装 0.5g 片剂：每片重 0.3g、0.6g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7）、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6）、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8）；共 3 个规格
13	蛤蚧定喘丸(胶囊)	丸剂：每丸重 9g，每 60 丸重 9g 胶囊：每粒装 0.5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21）、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20）、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22）；共 3 个规格
14	安宫牛黄丸	丸剂：每丸重 1.5g、3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04）；1 个规格
15	苏合香丸	丸剂：每丸重 2.4g、3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55）、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54）；共 2 个规格
16	补中益气丸(颗粒)	丸剂：每丸重 9g，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每袋装 6g 颗粒剂：每袋装 3g	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52）、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53）、水丸（国药准字 Z45021999）；共 3 个规格
17	香砂六君丸	丸剂：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每袋装 6g、9g，每 100 粒重 6g	水丸（国药准字 Z45021520）；1 个规格

18	归脾丸 (合剂)	丸剂: 每丸重 9g, 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 每袋装 6g、9g, 每瓶装 60g、120g 合剂: 每支装 10ml, 每瓶装 100ml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74)、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73); 共 2 个规格
19	六味地黄丸(颗粒、胶囊)	丸剂: 每丸重 9g, 每 8 丸重 1.44g(每 8 丸相当于饮片 3g), 每袋装 6g、9g, 每瓶装 60g、120g 颗粒剂: 每袋装 5g 胶囊: 每粒装 0.3g、0.5g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260)、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262)、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261); 共 3 个规格
20	知柏地黄丸	丸剂: 每丸重 9g, 每 10 丸重 1.7g, 每袋装 6g、9g, 每瓶装 60g, 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	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48)、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835)、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349); 共 3 个规格
21	杞菊地黄丸(胶囊、片)	丸剂: 每丸重 9g, 每 8 丸相当于原药材 3g, 每袋装 6g、9g, 每瓶装 60g、120g 胶囊: 每粒装 0.3g 片剂: 片芯重 0.3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540)、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4)、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1805); 共 3 个规格
22	天王补心丸(片)	丸剂: 每丸重 9g, 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 每袋装 6g、9g, 每瓶装 60g、120g 片剂: 每片重 0.5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36)、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195)、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37); 共 3 个规格
23	血栓通胶囊(注射液)、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胶囊: 每粒装 0.18g(含三七总皂苷 100mg) 注射液: 每支装 2ml:70mg(三七总皂苷), 每支装 5ml:175mg(三七总皂苷) 注射用无菌粉末: 每瓶(支)装 100mg、150mg、250mg	血栓通注射液(国药准字 Z45021769): 每支装 2ml:70mg 血栓通注射液(国药准字 Z45021770): 每支装 5ml:175mg; 注射用血栓通(国药准字 Z20025652): 100mg、150mg、250mg; 共 5 个规格
24	复方丹参片(颗粒、胶囊、滴丸)	片剂: 薄膜衣小片每片重 0.32g(相当于饮片 0.6g), 薄膜衣大片每片重 0.8g(相当于饮片 1.8g), 糖衣片(相当于饮片 0.6g) 颗粒剂: 每袋装 1g 胶囊: 每粒装 0.3g 滴丸剂: 每丸重 25mg, 薄膜衣滴丸每丸重 27mg	片剂(国药准字 Z45020430); 1 个规格
25	保和丸(颗粒、片)	丸剂: 每丸重 9g, 每袋装 6g、9g, 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 颗粒剂: 每袋装 4.5g 片剂: 每片重 0.26g、0.4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09); 1 个规格
26	小活络丸	丸剂: 每丸重 3g, 每 6 丸相当于原生药 2.3g	国药准字 Z45020146; 1 个规格

27	八珍益母丸(胶囊)	丸剂: 每丸重 9g, 每袋装 6g、9g, 每瓶装 60g、120g 胶囊: 每粒装 0.28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08)、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06)、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07); 共 3 个规格
28	明目地黄丸	丸剂: 每丸重 9g, 每袋装 6g、9g, 每 8 丸相当于原生药 3g	大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19)、小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21)、水蜜丸(国药准字 Z45020420); 共 3 个规格
29	七厘散(胶囊)	散剂: 每瓶装 1.5g、3g 胶囊: 每粒装 0.5g	散剂: 1.5g、3g(国药准字 Z45021494); 共 2 个规格
<p>说明: 与 2009 年国家基药目录相比, 2012 年梧州制药入选药品少了阿米卡星【注射用硫酸阿米卡星(国药准字 H45020194)】和庆大霉素【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 1ml:2 万单位(国药准字 H45020197)】、小壁碱(黄连素)【25mg(国药准字 H45020259)】、维生素 B12【1ml:1mg(国药准字 H45020117)、1ml:0.1mg(国药准字 H45020120)、1ml:0.05mg(国药准字 H45020116)】、以及葡萄糖酸钙【0.1g(国药准字 H45021417)】共七个品规, 同时增加了维生素 B6【维生素 B6 片: 10mg(国药准字 H45020255)】、银黄注射液【合剂 10ml(国药准字 Z45020248)】、小活络丸(国药准字 Z45020146)、七厘散(胶囊)【散剂: 1.5g、3g(国药准字 Z45021494)】共五个品规。</p>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不适用

梧州制药拥有的著名药品商标为中华牌, 中华牌的主要产品有妇炎净胶囊、中华跌打丸、蛇胆川贝液、清热镇咳糖浆。药品基本信息如下:

单位: 元

药品名称	计量单位	销售量	销售金额	贡献毛利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中华跌打丸	盒/袋	11,022,949	67,434,534.25	47,860,127.29	是
妇炎净胶囊	盒	1,368,704	8,209,227.68	3,769,956.35	是
蛇胆川贝液	盒	6,125,793	18,340,029.53	3,700,886.68	否
清热镇咳糖浆	盒	3,103,687	8,762,430.56	3,215,222.00	否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近年来, 梧州制药一直以来重视技术中心的研究开发工作, 逐步完善的研发体系: 技术中心现有药物研发场地 11000 平方米, 配备有超快速液相色谱仪、制备高效液相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气相质谱联用仪和气相色谱仪等精密分析仪器及设备, 并建设了多个平台: 成立有三七药物提纯中心、千亿元研发中心,

广西医药产业工程院，GMP 小试实验室、动物实验室、检测平台，，主要用于产品的研究开发、产品检测及药品小试实验，药理初步试验等。拥有“三七产品深度开发与资源利用重点研究室”（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批准建立）。

为在产品上寻求新的突破，建设优良的科研团队，梧州制药通过制定科技经费年度预算，从人力、物力、财力、政策等方面加大对科技创新领域的投入力度。

近年来，我公司注重人才的引进，每年向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等名校招聘优秀毕业生来我公司，填补科研队伍，同时还聘请有北京大学原校长周其凤院士，北京大学药学院张礼和院士，天津中医药大学校长张伯礼院士，上海中医药大学校长陈凯先院士，四川大学副校长、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魏于全院士等院士以及上海药物研究所果德安教授、北京大学药学院屠鹏飞教授等特聘专家，以及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刘建勋教授，中科院上海药物所安全评价中心任进教授，四川大学杨胜勇教授，杨莉教授等的专家顾问，为我公司的科研开发提供宝贵指导意见，排忧解难。

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广泛接触国内外的科研院所和专家学者，进行新的探索，寻求高端的产品和合适的合作伙伴，逐渐形成了小核心、大网络的研发架构。目前我公司与北京大学、美国德玛公司、天津中医药大学、四川大学、浙江大学、中国中医研究院、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军医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中国药科大学、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上海食品药品检验所等国内著名的专业研究机构、院校建立了长期广泛合作。其中主要与北京大学、天津中医药大学、浙江大学、中科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军科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上海食品药品检验所等多个单位开展中药注射剂深度研究。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二合一”多效	--						

固定复方片研究 (1.5 类新药)							
治疗自身免疫性 疾病研究 (1.1 类 新药)	30,279.62	30,279.62	0	0.0023	0.0027	88.54	
重组双基因腺病 毒注射液 (1.1 类 新药)	1,148.80	1,148.80	0	0.0001	0.0001	-64.17	
注射用血栓通上 市后全国临床安 全性医院集中监 测	4,968,030.45	4,968,030.45	0	0.3699	0.4456	100%	
注射用去水卫矛 醇增加适应症研 究	--						
利伐沙班原料药 及片剂仿制 (6 类 仿制药)	--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 比例 (%)
珍宝岛	67,650,653.75	4.25	3.11
昆药集团	22,388,225.86	0.54	1.09
康缘药业	238,925,453.24	9.32	9.35
上海凯宝	59,022,853.24	3.99	3.13
丽珠集团	189,499,613.52	3.42	4.64
红日药业	88,448,827.84	3.09	3.75
益佰制药	91,499,721.76	2.90	2.66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08,205,049.8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48,167,374.9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0.97

注：同行业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完成，公司选取 2014 年末在 A 股市场上市的，主营业务为中成药制药且与公司产品类似或可比的上市公司数据进行比较。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43,085,145.79 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59%，处同行业平均水平。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二合一”多效固定复方片研究（1.5 类新药）	“二合一”是替米沙坦和匹伐他汀钙 2 种药物的复方制剂，具有降压及降脂的作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与川大合作开发的一类新药（化学药品注册分类 1.5），口服用药。	本项目研发尚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本项目研究进展情况主要包括：一、药效学研究进展，主要有①开展大鼠协同降压作用试验；②开展豚鼠协同降脂作用试验；③开展大鼠肾脏保护作用试验联合组与单药组比较，有降低尿蛋白的趋势，但是还未做出统计学差异；④已建立高血压合并高脂血症模型，有降低尿蛋白的趋势，但是还未做出统计学差异。二、质量标准研究进展，建立了复方制剂的有关物质测定方法。三、制剂研究，①已经完成制剂（复方双层片）小试处方筛选；②正在开展双层片的工艺放大研究；③完成了原辅料的相容性试验。④药代动力学（PK）研究，PK 方法学已建立，目前只做了初步验证，准备开展 PK 预实验。	205.29		
治疗自身免疫性疾病研究（1.1 类新药）	本药品初步定为治疗银屑病的外用制剂。	本品尚处于临床前研究	本项目目前已初步完成 SKLB677 原料药放大工艺研究；初步完成原料药的质量研究和稳定性研究；完成目标化合物 SKLB677 治疗银屑病的临床前药效学研究预实验。	530.73		
重组双基因腺病毒注射液（1.1 类新药）	“治疗心肌缺血及肢端缺血的一类新药——重组双基因腺病毒（Ad-FP）注射液”是公司四川大学合作开发的一个基因治疗药物。以促血管生成治疗为基础，与基因治疗结合，将两种在血管生成中不同阶段发挥作用的生长因子基因构建于一个腺病毒载体，用于心肌及肢端缺血的治疗。	本品尚处于临床前研究	本项目的进展主要有：①正在开展生产用原材料研究，即完成生产用细胞三级细胞库构建和自检以及正在开展双基因病毒构建、病毒种子库的建立、检定、保存及传代稳定性研究。②正在开展病毒原液生产工艺的研究，即正在对病毒原液发酵工艺进行优化以及正在开展病毒原液纯化工艺和纯度测定相关方法研究。	802.23		
注射用血栓通上市	注射用血栓通是我公司的独家原研品种，为三七主根提取三七总皂苷制成，属	本项目研发处于上市后安全	本项目研究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中药注射剂安全性再评价临床研究评价技术原则（试行）》、《生产企业药物重点监测工作指南》（征求意见稿）等	1,833.93		

后全国临床安全性医院集中监测	中药注射剂。其功能主治为：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瘀血阻络，中风偏瘫、胸痹心痛及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症。“注射用血栓通”、“血栓通注射液”被分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2009 版、2012 版）及国家医保目录品种（2009）甲类。	性再评价。	技术要求，由天津中医药大学为项目负责单位，河南中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为临床监测负责单位，在全国东西南北中设立 7 个分中心，下辖二、三级医院共 33 家，该项目总投资约 1600 万元，计划完成病例数 30000-35000 例。该项目已经收集 25000 多例病例。			
注射用去水卫矛醇增加适应症研究	注射用去水卫矛醇（DAG）是我公司独家原研品种，已批准的适应症为：用于慢性粒细胞性白血病，对肺癌等也有迅速缩小瘤体的作用。用量：成人一天 25-40mg。	本项目尚处于立项阶段。	本项目已完成关于注射用去水卫矛醇增加治疗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新适应症可行性分析初稿；与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沟通脑肿瘤项目相关事宜，明确以研究者发起临床试验立项；与德玛沟通确认我公司是主申办方；成功召开注射用去水卫矛醇增加治疗脑胶质瘤适应症专家咨询会。	833.15		
利伐沙班原料药及片剂仿制（6 类仿制药）	主要用于预防髋关节和膝关节置换术后患者深静脉血栓（DVT）和肺栓塞（PE）的形成。也可用于预防非瓣膜性心房纤颤患者脑卒中和非中枢神经系统性栓塞，降低冠状动脉综合症复发的风险等。	本品尚处于原料药中试研究。	本项目目前开展原料药的合成中试研究。	485.44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公司对新药项目的研究，如申报成功可以获得一类新药批准文号，增加公司新的药品市场和利润增长点；公司积极按照国家要求开展中药注射剂安全性再评价，重点关注该产品上市后的安全性，是否存在严重不良反应，正确指导医生及患者用药；注射用去水卫矛醇项目研究，用于增加注射用去水卫矛醇的适应人群，增加市场份额；仿制药研究如开发成功可为公司打开药物研发新领域，开拓基因治疗药物市场。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梧州制药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向国家药监局提交注射用阿奇霉素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现该品种在国家药品审评中心处于审评状态。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药品按治疗领域划分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情况请参照前文“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列表。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注射用血栓通销售模式

注射用血栓通销售模式为省级独家代理为主，部分省份分规格代理为辅。通过如国药集团、自有公司以及省内大型医药商业公司、当地主要医药配送公司进行配送至医院终端。注射用血栓通的终端市场价格主要由省级招投标产生执行。

B、普药的销售模式和渠道：

层级经销模式，主要分一级商、二级商和终端商，这同时也是大流通渠道，终端渠道主要是药店和第三终端（卫生院、诊所、村级药店）。

主导品种中华跌打丸（大蜜丸）则采取层级控价经销模式，对一、二级经销商的出货价和终端商的零售价做出规定，建立较为严格的价格系统。

C、招商品种的销售模式和渠道：

招商协作精细化模式，主要开发可以直达终端的经销商，要求经销商有较强的终端队伍和较强的终端开发能力，杜绝二级分销。终端渠道包括医院、药店和第三终端

（卫生院、诊所、村级药店）。公司的招商经理需要有较强的管理客户能力，需要能很好地和客户进行协作，做好终端开发、培训、促销及价格管理工作。各品种规定价格系统，要求经销商和终端商严格执行。

以上措施思路清晰有序，力争保证市场秩序，保证好各级经销商的利润空间，从而保证经销商的积极性，保证销售的良性发展。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2 月 27 日，国务院公布《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 号文）。意见坚持以省（区、市）为单位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方向，实行一个平台，上下联动，公开透明，实行分类采购、带量采购、招采合一、量价挂钩、双信封制、全程监控等措施。对药品实行分类采购。对临床用量大、多家生产的药品实行双信封带量采购，对独家、专利产品开展多方参与的国家谈判，对妇儿、低价药、大输液、急救药品和用量小的药品实行集中挂网直接采购，对临床用量小市场短缺的药品进行定点生产、对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防治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免费用药、国家免疫规划疫苗、计划生育药品及中药饮片，按国家现行规定采购。

2015 年 6 月 22 日，国家卫生计生委发布《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5）70 号文），对 7 号文精神进行了细化和明确。

目前，我公司在这一轮已经结束的省份药品集中采购及挂网主要产品注射用血栓通各规格中标价格如下：（单位：元/瓶）

产品规格	100mg	150mg	250mg
浙江省	20.37		
湖南省	23.213		46.06
四川省	22.61	32	47.14
上海市	24.26	31.96	48.34
山西省	23.9	33.3	50.26
北京市		31.89	47.15
广东省	22.84	31.95	47.645

随着药品招标采购信息日益公开透明，各省的集中采购及挂网工作都必须要通过省级平台，国家卫计委正在力推国家药管平台的建设，越来越多的省份采取价格左右联动及动态调整，且在招标过程中公示企业在平台上申报的全国中标价格，最低省份的中标价格将会制约新一轮招标省份的中标价格。

另外，独家、专利药品，国家多方谈判目录的准备实行，国家将启动部分专利药品、独家生产药品谈判试点，未纳入谈判试点药品，各省市探索量价挂钩、价格合理的集中采购方式，零差率销售，按照现在医保支付制度来看，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中标价格。企业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广告费	50,502,952.69	10.14
促销费	391,541,843.34	78.63
宣传费	1,037,370.30	0.21
会务费	1,532,214.77	0.31
职工薪酬	29,468,050.21	5.92
运输费	7,258,393.15	1.46
差费	4,637,242.13	0.93
业务费	1,684,007.54	0.34
电话费	300,689.02	0.06
办公费	398,853.23	0.08
展览费	342,894.59	0.07
样品	395,837.63	0.08
租赁费	378,855.55	0.08
破损损耗	69,566.41	0.01
摊销费	2,415,999.96	0.49
其他	6,008,886.01	1.21
合计	497,973,656.53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珍宝岛	117,243,205.71	7.36
昆药集团	652,540,303.02	15.84

康缘药业	1,091,061,592.51	42.57
上海凯宝	715,557,347.50	48.31
丽珠集团	2,208,218,745.28	39.83
红日药业	1,579,196,131.76	55.15
益佰制药	1,747,371,017.16	55.35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1,158,741,191.85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497,973,656.5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7.08

注：同行业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完成，公司选取 2014 年末在 A 股市场上市的，主营业务为中成药制药且与公司产品类似或可比的上市公司数据进行比较。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497,973,656.5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03%，扣除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的费用减少的因素，主要是 2015 年度制药公司血栓通产品销售直销方式占比较 2014 年度下降，销售费用中的促销费下降幅度较大影响。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 年初，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73,528,793 股，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4 至 5 月份间通过大宗交易五次减持国海证券股票共计 21,710,000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还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51,818,793 股。国海证券的主要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公司持有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的股权，持股比例为 2.48%。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的主要业务有存款、放款、汇兑、票据贴现、外汇交易、电话银行、网上银行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持有的国海证券股权以公允价值计量，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2015 年初，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73,528,793 股，二级市场价格 17.39 元/股，以公允价值计量金额为 1,278,665,710.27 元。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4 至 5 月份间通过大宗交易五次减持国海证券股票累计 21,710,000 股，成交均价 20.64 元/股，成交金额总计 448,071,500 元，取得税前投资收益总计 3.84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还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51,818,793 股，二级市场价格为 12.85 元/股，以公允价值计量金额 665,871,490 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梧州制药以 500 万美元认购了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新增发行股票 696,378 股。2015 年 12 月 31 日，Oramed 股份公司的股票收盘价为 8.55 美元/股，公司持有其股份市值为 5,954,031.90 美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4 至 5 月份间通过大宗交易五次减持国海证券股票累计 21,710,000 股，成交均价 20.64 元/股，成交金额总计 448,071,500 元，取得税前投资收益总计 3.84 亿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生产经营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兼营，进出口业务	53,857.86	426,420.35	28,200.26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罐（碗）龟苓膏及其他即食膏类、罐（碗）装八宝粥、固体（液体）饮料的生产销售	650.00	20,407.38	-633.17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中西成药的生产	527.29	7,654.62	-478.67

(1)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制药公司”、“梧州制药”）：截止报告期末，制药公司的净资产为 19.15 亿元，总股本 53,857.86 万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份数为 53,855.86 万股，占总股本的 99.99%，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制药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13 亿元，营业利润 2.99 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 亿元。

(2)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双钱实业”）：截止报告期末，双钱实业的净资产为 1.21 亿元，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双钱实业实现的营业总收入为 8,953.64 万元，营业利润为-637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3.17 万元。

(3)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简称“鼎恒升”）：截止报告期末，鼎恒升的净资产为 2059.6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鼎恒升实现的营业总收入为 2089.1 万元，营业利润为-260.99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78.67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2015 年对医药行业是调整、挑战与机遇并存的一年。随着政策人口红利逐渐退去，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巨大变化，医药行业面临诸多挑战：外部面临医保控费、药品降价、招标延缓、新版 GMP 认证等诸多因素的综合影响下，医药行业增速减缓，药企面临空前压力与挑战，同时随着药价改革、医药电商、医疗服务等诸多政策的逐步落实，及医药招标的不断推进将持续考验医药企业的应变能力，必将促使医药产业加速升级。

2、行业政策提高医药行业的集中度。新版 GMP/GSP 限时认证、药品质量标准提高、药品注册条件趋严、医保控费和集中采购制度的改革等行业政策变化都将加大医药企业的投入及运营成本，从而加速医药企业的优胜劣汰。优势医药企业可以借助价格、成本、品牌上的优势，在此过程中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各种资源随之向优势企业集中，推动行业集中度提高。加快外延式发展进程，促进产业链的延伸，是公司在较长一段时期内的重点工作。

3、2015 年两会，“健康中国”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中，大健康产业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目前，我国老年人口数量为 2.12 亿，到 2050 年将达到 4.8 亿，老龄化水平为 15.5%。随着我国老龄化的到来，养老市场争夺战全面打响。健康消费品、提供养老服务的医疗机构以及和慢病防治相关的中医药行业等养老健康细分行业都将是直接受益者。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6 年，公司将以“中药现代化、品种多元化、投资专业化、发展国际化”为目标，积极推进下列各方面工作的开展。

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动态，及时采取应对措施：一是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并加强与相关院校的合作，增加投入，积极培育有广阔市场前景的后备医药品种；同时深化血栓通研究升级，保持技术和质量优势的同时，加快血栓通其他适应症的研究；二是在条件合适的情况下，关注有潜质的医药企业或药物品种，通过并购整合，丰富公司产品线；三是进一步优化销售管理，建立人员管理市场、服务市场的理念，整合销售渠道，做好销售任务的分解落实。四是继续以东盟地区为突破口，尝试将公司的保健食品及医药品种打入国际市场。

目前公司新任控股股东广西投资集团对中医药领域的初步规划，提出“以控股中恒集团为契机，打造集团公司“大健康”产业，整合广西中医药产业，引领广西中药制品走向世界，并利用医药和文旅板块的优势，延伸切入健康养老产业”。

(三) 经营计划

通过投资、研发和并购努力丰富公司产品线。根据产业发展的政策，拉长产业链，做好大健康产业。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A 产品降价风险

近年来随着医保制度改革步伐不断加快，医保控费及招标限价已呈常态化，药品降价的措施将直接影响药品生产企业的经济效益。公司目前主要应对措施：血栓通冻干粉针系列产品是独家品种，国家政策扶持力度较大。公司将在国家政策导向下，通过严控产品质量、加强营销管理，赢取更多的市场份额，来减除药品降价的风险。

B 异地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战略部署逐步开展、医药产业链的进一步完善，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地域分布的跨度较大，而且各家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企业文化不尽相同，进而带来了对于子公司管理的风险和难度。主要应对措施：公司通过成立一系列的横向管理组织，构建快速顺畅的沟通渠道；并进一步健全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对子公司资金实施实时监控，控制子公司的财务风险。

(五) 其他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年6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即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158,369,0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为695,021,429.40元（含税）。按此方案分配后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红利已按相关规定派发。

2015年8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数1,158,369,049股为基数，（1）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2）进行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3股；（3）派发现金红利，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25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按相关规定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与执行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分红标准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对2014年度利润分配和201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出具了独立意见。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表决决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201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已实施中期利润分配，201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年	13	3.25	7	376,469,940.93	520,158,884.62	72.38
2014 年	0	6	0	695,021,429.40	1,594,536,436.91	43.59
2013 年	0	2	0	218,349,505.60	742,515,878.26	29.41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中恒实业（或许淑清）及中恒实业（或许淑清）所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中恒集团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中恒集团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014 年 1 月 18 日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中恒实业（公司前控股股东）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与中恒集团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中恒集团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	2014 年 1 月 18 日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针对中恒集团 2014 正在进行的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前控股股东中恒实业承诺：在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中恒实业承诺认购不低于发行总数 22.52% 的股份数量，并且该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4 年 1 月 18 日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清理完毕现有房地产项目的尾盘及个别在建房地产项目后，公司及下属企业将不再从事新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保证不从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014 年 1 月 18 日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中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的要求，针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中恒集团控股股东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实业”）向中恒集团全体股东承诺如下：以中恒集团完成本次发行前的最近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下简称“基期 EPS”）为基数，若本次发行导致完成发行当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以下简称“发行当期 EPS”）低于基期 EPS，则中恒集团可以按照以下方法无偿使用中恒实业的资金。一、中恒集团可无偿使用中恒实业的资金的金额确定方法中恒集团可无偿使用中恒实业的资金的金额=（基期 EPS-发行当期 EPS）×本次发行前中恒集团股份总数在中恒集团完成本次发行当年的年度利润分配中：如果中恒实业可获得的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或等于前述公式计算的中恒集团无偿使用资金总额，中恒集团将暂不向中恒实业支付按前述公式计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中恒实业可获得的现金分红总额小于前述中恒集团无偿使用资金总额，则由中恒实业以现金向中恒集团补足差额，该差额由中恒实业在完成本次发行当年的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于中恒集团指定账户。若中恒实业未在承诺期限内向中恒集团指定账户支付差额现金，则在中恒实业未完成履行承诺之前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中恒集团股份直至其承诺履行。二、中恒集团可无偿使用中恒实业的资金的使用期间确定方法无偿使用资金	2014 年 4 月 17 日	是	是		

			期间从完成本次发行当年的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开始，至发行后中恒集团年均 EPS 首次不低于基期 EPS 所在年度的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结束。发行后年均 EPS 首次不低于基期 EPS 所在年度的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恒集团需将无偿使用的中恒实业资金支付于中恒实业指定账户，同时本承诺履行完毕。发行后年均 EPS 指以完成本次发行所在年度为第一年，连续若干年的基本每股收益的算术平均数。中恒集团无偿使用前述资金期间，无偿使用资金的相关孳息归中恒集团所有。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中恒实业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1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10 日（含）止的 6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2015 年 7 月 11 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无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对 2014 年财政部陆续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在公司执行的行作出了相应的会计政策调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了追溯调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该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请参照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恒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5-9）。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0,000	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中恒集团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中恒集团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中恒集团关于聘请 2015 年度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担任本公司的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5 年 12 月，公司接到相关审计机构来函，获悉：原为公司提供具体审计服务的中审亚太湖北分所业务团队，目前已确认加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其相关业务权利义务均由中审众环承接。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董事会提议聘任中审众环担任本公司 2015 年度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各叁拾万元不变，聘任期为一年。

上述公司关于改聘 2015 年度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已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2 月 18 日召开中恒集团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因转让全资子公司钦州北部湾房地产公司股权的事项，被原告关仕杰、苏凯林、甘伟忠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梧州中院”）提起诉讼。2016 年 1 月 21 日，公司收到梧州中院《应诉通知书》。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中恒集团临 2016-04）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接到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检察院的逮捕告知书，公司时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建国个人因涉嫌犯罪，经梧州市人民检察院批准，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检察院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对其采取逮捕强制措施。

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时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建国先生递交的辞呈。由于个人原因，李建国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李建国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除前期已公告内容外，公司未收到司法机关关于李建国案件进展的任何通知。

2、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公函》：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许淑清涉嫌犯罪线索指定管辖的通知》要求，湖南省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许淑清以涉嫌单位行贿罪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时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许淑清女士的辞职承诺函，根据该辞职承诺函的内容约定，并结合当时公司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收到许淑清女士的该辞职承诺函，视为收到许淑清女士的正式辞职报告。根据本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许淑清女士即时起辞去所任公司的一切职务。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除前期已公告内容外，公司未收到司法机关关于许淑清案件进展的任何通知。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2014 年 9 月，公司当时的控股股东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实业”)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下称“中融信托”)签订了《中恒集团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约定中恒实业将其持有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00 万股股权收益

股权转让给中融信托，转让款为人民币 3.7 亿元。合同同时约定了中恒实业应在规定期限（根据实际放款时间，到期日为 2015 年 9 月 26 日；因当日为休息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9 月 28 日）内按约定的金额回购该股权收益权，逾期则中融信托有权处置该股权并优先受偿。

2015 年 9 月 25 日，中恒实业通知本公司，对于上述 3.7 亿元，无力偿还（即无力履行回购义务）。对此，本公司于 9 月 25 日晚间发布了相关公告。

2015 年 9 月 27 日，中恒实业通知本公司，对于上述 3.7 亿元的还款事项，正在与相关机构积极沟通，以寻求妥善处理，并已取得一定进展，但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9 月 28 日早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暂停交易。

2015 年 9 月 28 日，中恒实业通知上市公司，其已经接到中融信托书面通知，对于上述 3.7 亿元，同意将回购期限延长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鉴于上述事项的不确定性基本消除，经公司申请，中恒集团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起复牌。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西梧州中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仓库用地	1,636.04	2012年4月1日	2022年3月31日	-148.74	市场价格	租赁费用计入公司成本	是	股东的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制药”)于2012年4月1日与广西梧州中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房地产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向中恒房地产公司租赁位于广西梧州市万秀区城东镇河口村的地块,地块土地证号为梧国用<2011>第003428号,地号2-1-1H-1-6Y,面积47,219.63m²,折合70.83亩,租赁期限为2012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计10年。第1-3年租金按20000元/亩,共计141.66万元/年支付;第4年起每年递增5%。租赁合同交易事项经2012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2年5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2年4月25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的公告》(临2012-24)、5月16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2-26))。梧州制药已在该地块上建造基地南侧1#、2#仓库。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关系			(协议签署日)			毕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5/12/30	2016/12/30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15/01/19	2016/01/19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2015/07/27	2016/07/09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15/08/17	2016/07/09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5/01/09	2016/01/09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5/03/20	2016/03/20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5,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5,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中恒集团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无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621,521	5.75		86,607,977	46,635,065		133,243,042	199,864,563	5.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6,621,521	5.75		86,607,977	46,635,065		133,243,042	199,864,563	5.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1,747,528	94.25		1,419,271,787	764,223,269		2,183,495,056	3,275,242,584	94.25
1、人民币普通股	1,091,747,528	94.25		1,419,271,787	764,223,269		2,183,495,056	3,275,242,584	94.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58,369,049	100.00		1,505,879,764	810,858,334		2,316,738,098	3,475,107,147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8月31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此次利润分配，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158,369,049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3股并派发现金股利3.2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7股。即每股送1.3股派0.325元（含税）并转增0.7股，共分配利润1,882,349,704.63元。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3,475,107,147股，增加2,316,738,098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15,003,507	0	0	45,010,521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年11月20日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30,855	18,092,565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5年11月20日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70,827	34,712,481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5年11月20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134,642	24,403,926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5年11月20日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012,622	21,037,866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5年11月20日
广东宝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820,476	17,461,428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5年11月20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48,592	39,145,776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5年11月20日
合计	13,048,592	39,145,776	0	0	/	/

2015年8月31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此次利润分配，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

股本 1,158,369,049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3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3.2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7 股。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9 月 15 日。实施送、转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1,158,369,049 股增至 3,475,107,147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由 66,621,521 股同比例增至 199,864,563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1,0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32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521,768,566	782,652,849	22.52	45,010,521	质 押	718,08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 广丰 A 配置 1 号资产管 理计划	75,199,855	75,199,855	2.16	0	未 知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53,338,773	53,338,773	1.53	0	未 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50,873,400	50,873,400	1.46	0	未 知		其他
南方资本—平安银行— 增利 C 配置 2 号资产管 理计划	45,299,916	45,299,916	1.30	0	未 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 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27,100,200	27,100,200	0.78	0	未 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 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 资基金	9,139,332	24,559,716	0.71	0	未 知		其他
南方资本—平安银行— 增利 F 配置 2 号资产管 理计划	24,000,000	24,000,000	0.69	0	未 知		其他
南方资本—平安银行— 增利 D 配置 2 号资产管 理计划	23,499,934	23,499,934	0.68	0	未 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 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23,426,826	23,426,826	0.67	0	未 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 类	数 量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737,642,328	人民币普通股	737,642,328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广丰 A 配置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5,199,855	人民币普通股	75,199,85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3,338,773	人民币普通股	53,338,77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873,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73,400
南方资本—平安银行—增利 C 配置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299,916	人民币普通股	45,299,9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1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00,2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559,716	人民币普通股	24,559,716
南方资本—平安银行—增利 F 配置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南方资本—平安银行—增利 D 配置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3,499,934	人民币普通股	23,499,9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426,826	人民币普通股	23,426,8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2015 年中期，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数 1,158,369,049 股为基数，

- (1)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 (2) 进行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3 股；
- (3) 派发现金红利，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25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按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实施完毕。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45,010,521	2017年11月20日		非公开发行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许淑清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生物科技研发、转让，商务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环境治理、广告业服务、办公服务；汽车租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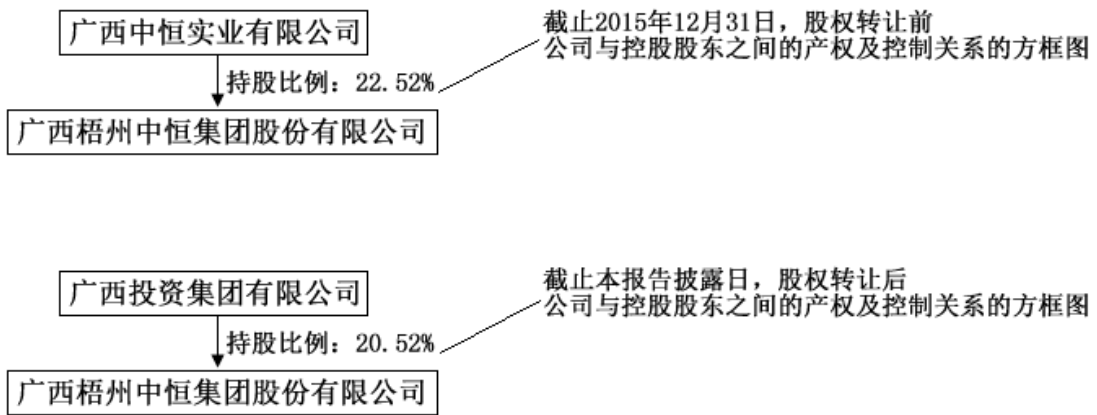
2016年1月23日，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和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实业”）签署了《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由广投集团受让中恒实业持有的713,091,987股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股份（占中恒集团总股份的20.52%）。

2016年1月27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收到通知，广投集团与中恒实业双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上述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至此，广投集团正式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中恒集团股份 713,091,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2%；中恒实业持有中恒集团股份 69,560,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

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28 日和 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许淑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原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2016 年 1 月 23 日，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和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实业”）签署了《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由广投集团受让中恒实业持有的 713,091,987 股广西梧州中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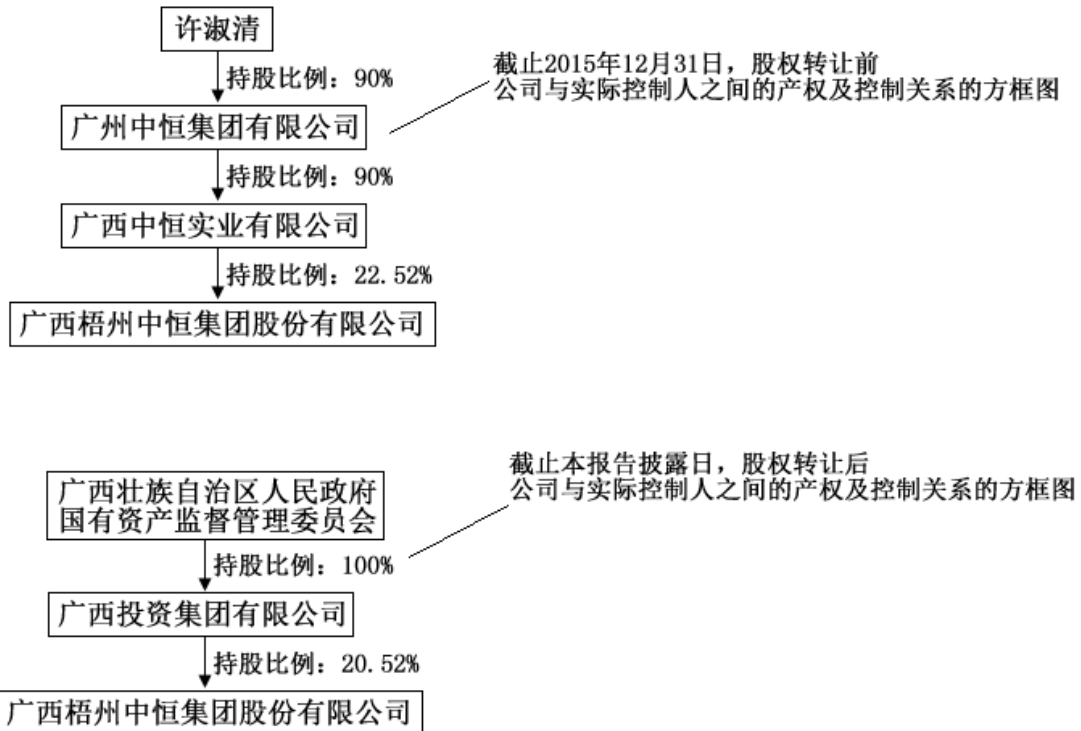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股份（占中恒集团总股份的 20.52%）。

2016 年 1 月 27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收到通知，广投集团与中恒实业双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上述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至此，广投集团正式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中恒集团股份 713,091,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2%；中恒实业持有中恒集团股份 69,560,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

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28 日和 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的情形。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恒实业持有本公司 782,652,849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2.52%，公司控股股东为中恒实业，实际控制人为许淑清；广投集团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亦未实际控制本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广投集团持有本公司 713,091,98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2%，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投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中恒实业持有本公司 69,560,86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况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容贤标	董事长	男	49	2016年2月18日	2016年10月9日						
欧阳静波	副董事长、总经理、代财务负责人	女	42	2016年2月18日	2016年10月9日						
姜成厚	董事	男	72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50,000	150,000	100,000	见表注	87.13	
陈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94,400	283,200	188,800	见表注	127.03	
傅文发	董事	男	55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53.17	
甘功仁	独立董事	男	71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12.00	
周宜强	独立董事	男	63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12.00	
罗绍德	独立董事	男	59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12.00	
刘明亮	监事会主席	男	65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86.00	
蔡盛林	监事	男	41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40,000	120,000	80,000	见表注	50.17	



李汉南	监事	男	48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9 日	3,000	9,000	6,000	见表注	32.30	
刘伟湘	副总经理	男	57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9 日	85,000	255,000	170,000	见表注	137.72	
谢伟香	副总经理	男	53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9 日	100,000	300,000	200,000	见表注	121.02	
彭伟民	副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9 日	92,700	278,100	185,400	见表注	121.73	
许淑清	原董事长、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女	58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 月 29 日					271.00	
赵学伟	原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5 年 6 月 17 日	190,000	570,000	380,000	见表注	74.51	
吴少彤	原董事	男	51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 月 29 日					10.00	
欧阳践	原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42	2015 年 7 月 21 日	2016 年 2 月 26 日					58.29	
刘廷	原副总经理	男	51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					121.02	
李建国	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8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	91,507	274,521	183,014	见表注	61.36	
许淼	原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3 月 19 日					65.67	
合计	/	/	/	/	/	746,607	2,239,821	1,493,214	/	1,514.12	/

注：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此次利润分配，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158,369,049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3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3.2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7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容贤标	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和工业工程硕士，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南宁铁路局副局长经济师、劳卫处处长，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广投集团璧华物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建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恒元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欧阳静波	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广东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业务管理部部长，广东省广新外贸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资本与投资运营部部长兼广新投资控股公司董事长、资本运营中心副主任，广东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姜成厚	研究生学历，高级编辑。曾任《中国广播电视学刊》专业交流版主编；现任中共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明	大学本科毕业，执业药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科副科长，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公司副经理、经理，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傅文发	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甘功仁	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宜强	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河南省中医院院长、博士生导师，广州中医药大学祈福医院院长。现任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医药管理杂志社社长，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罗绍德	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湖南财经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第七届理事会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会计学会理事，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明亮	大专学历。曾任广东省外贸物资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泉运输有限公司（中外合作）董事副总经理，广东黄埔城酒家（中外合资）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天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万能纸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中恒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总监。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蔡盛林	管理学学士。曾任广州有线通信工业公司会计，广州保宇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副总经理。
李汉南	政工师。曾任中恒集团行政管理中心副主任。现任中共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总裁办公室主任、监事。
刘伟湘	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整合传播部部长。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谢伟香	大学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曾任广东省煤炭建筑工程公司二分公司助理工程师，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二分公司副经理，广东群星



	房地产开发公司珠海公司经理，广东国际战备保障团参谋长兼国防飞机跑道 318 机密工程施工总指挥，珠江电影制片厂影城花苑小区开发总监，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总经理。
彭伟民	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梧州市塑胶厂厂长，梧州市万秀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梧州市万秀区科委主任，中恒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证券部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许淑清	北京师范大学服装设计专业本科毕业，工程师。曾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恒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赵学伟	广东金融学院毕业。曾任中国银行黄埔支行业务员，广州中恒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吴少彤	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期货资格）、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讲师。曾任广东华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元康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欧阳践	大学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曾任梧州德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祥浩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刘廷	博士研究生。曾任广西梧州市委办公室副科长，市政府办公室主任助理、科长，梧州市万秀区副区长，梧州市东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共岑溪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副书记、市长，中共梧州市财政局党组副书记，梧州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建国	大学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期货类）、中国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曾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许淼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硕士研究生毕业，理学硕士学位。曾任南京中脉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家知识产权局职员，北京盛世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监、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容贤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甘功仁	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	学术委员会主席		
周宜强	中华医学会中医药管理杂志社	社长		
罗绍德	暨南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硕士生导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董事、监事职务津贴按月平均发放。发放时间不满一年的，按其任职时间长短（每年 12 个月，不足 1 个月的按 1 个月计）计算其应得的津贴数额；因违法违规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或因不履行职务及严重失职而被公司免除职务的董事、监事，自处罚或免除职务之日起其职务津贴不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基础工资按月平均发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各项经济指标及承包合同完成情况对高管人员的绩效进行综合评价，公司根据评价结果发放高管人员年度奖励工资。公司董事、监事在本公司兼任管理职务的，其年度薪酬以其担任职务年度薪酬高限为准，不予累加，并依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方案》领取董事、监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其年度薪酬以其担任职务年度薪酬高限为准，不予累加。公司在发放职务津贴和薪酬时，按照国家有关税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是依据国家有关法律、

薪酬确定依据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参照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薪酬体系。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公司的考核制度及相关程序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514.12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容贤标	董事长	选举	经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会选举容贤标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欧阳静波	副董事长	选举	经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会选举欧阳静波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会聘任欧阳静波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
欧阳静波	总经理	聘任	经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会聘任欧阳静波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
欧阳践	董事	选举	经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会提名欧阳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欧阳践	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聘任欧阳践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许淑清	董事长兼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离任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已经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转让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20.52%的股份正式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许淑清女士的辞职承诺函，许淑清女士申请辞去其在公司所担任的所有职位及职务。
赵学伟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身体原因。
吴少彤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欧阳践	董事、财务负责人	离任	个人原因。
刘廷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李建国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个人原因。
许淼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家庭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57
销售人员	220
技术人员	286
财务人员	76
行政人员	349
合计	2,4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4
本科	446
大专	448
大专以下	1,540
合计	2,488

(二) 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是在国家法律法规框架内，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公司组织结构特色而制定，为了保证公司经营战略实施及人才战略实施，公司实行宽幅薪酬，以员工对组织绩效的支持为最主要的衡量标准，结合员工个人素质确定其薪酬标准，保证薪酬的牵引性和浮动性。

(三) 培训计划

通过开发内部课程体系，建立内部讲师团队，结合必要的外部培训及拓展训练，提高员工工作技能及个人素质。通过组织、任务和个人三方面的培训需求诊断，将组织的未来需求与有责任感、经验丰富的员工在适当的时机与适当的岗位有机地结合，制定有针对性的人才成长规划，培养并建立自己的人才梯队，从而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双赢。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中恒集团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10 日
中恒集团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22 日
中恒集团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 日
中恒集团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11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一、中恒集团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中恒集团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中恒集团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恒集团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中恒集团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中恒集团关于聘请 2015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提案》、《中恒集团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中恒集团关于 2015 年捐赠事项的议案》共 9 个议案；

二、中恒集团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欧阳践先生为中恒集团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广西梧州中恒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广西玉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国有股权事项的议案》、《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出售所持国海证券股票授权期限的议案》共 3 个议案；

三、中恒集团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共 3 个议案；

四、中恒集团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姜成厚	否	12	12	2	0	0	否	4
陈明	否	12	11	2	1	0	否	3
傅文发	否	12	12	2	0	0	否	4
甘功仁	是	12	10	2	2	0	否	3
周宜强	是	12	10	2	2	0	否	2
罗绍德	是	12	12	2	0	0	否	4
许淑清 (已离任)	否	12	7	1	1	4	是	2
赵学伟 (已离任)	否	4	3	0	1	0	否	1
吴少彤 (已离任)	否	12	10	2	2	0	否	3
欧阳践 (已离任)	否	5	5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收到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公函》：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许淑清涉嫌犯罪线索指定管辖的通知》要求，湖南省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许淑清以涉嫌单位行贿罪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

案件正在侦查中。公司原董事长许淑清女士因此无法出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及往后的董事会会议。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恒集团《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勤勉地履行着各自的职责，充分发挥作用，对公司决策、规范运作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各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未提出其他意见和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保证独立性，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制度，实行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公司高管人员有关薪酬考核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年度薪酬由年度基础工资和年度奖励工资构成。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披露网址为：<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6)011045 号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恒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恒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恒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晓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建军

中国武汉

2016 年 3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3,818,127.98	3,021,000,556.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105,289.19	370,075,242.25
应收账款		21,155,687.29	327,732,874.96
预付款项		5,592,743.64	3,973,737.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079,588.08	24,377,06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2,078,801.68	786,699,745.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699,960.63	12,559,049.68
流动资产合计		2,975,530,198.49	4,546,418,268.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6,173,356.60	1,323,416,579.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056,688.88	2,140,915.08
固定资产		947,027,076.20	795,853,483.52
在建工程		912,260,533.91	710,872,092.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1,551,819.14	444,385,866.17
开发支出			
商誉		10,460,956.93	15,530,556.93
长期待摊费用		13,585,995.20	15,920,21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16,685.55	48,404,87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33,818.54	135,839,60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4,566,930.95	3,492,364,181.14
资产总计		6,130,097,129.44	8,038,782,449.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0	96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520,017.96	50,983,552.76
预收款项		80,623,241.24	48,391,672.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623,361.43	11,055,714.35
应交税费		34,064,113.50	274,928,330.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00,780.45	1,348,780.45
其他应付款		233,864,358.67	300,306,922.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633,000.00	4,63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59,728,873.25	1,655,647,97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8,720,037.96	176,210,77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914,356.53	289,096,51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634,394.49	465,307,284.18
负债合计		1,175,363,267.74	2,120,955,256.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75,107,147.00	1,158,369,0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726,623.30	896,049,067.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31,835,537.59	843,971,493.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4,051,534.47	232,042,070.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4,216,263.22	2,783,437,97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0,937,105.58	5,913,869,657.37
少数股东权益		3,796,756.12	3,957,53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4,733,861.70	5,917,827,192.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30,097,129.44	8,038,782,449.29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8,109,178.76	573,837,67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02,747.99	9,063,004.16
预付款项		371,631.13	311,847.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82,088,305.61	269,279,311.00
其他应收款		313,169,614.77	458,761,145.26
存货		339,737,079.08	374,745,914.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8,924.52	941,542.53
流动资产合计		2,401,167,481.86	1,686,940,438.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5,871,490.05	1,278,665,710.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24,183,584.32	1,522,083,584.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13,519.97	27,156,089.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45,773.66	7,054,445.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6,014,368.00	2,834,959,829.39
资产总计		4,607,181,849.86	4,521,900,267.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65,991.37	3,641,866.11
预收款项		1,058,364.00	3,807,508.1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0,268,155.32	160,042,253.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38,780.45	1,338,780.45
其他应付款		23,325,288.44	78,288,267.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056,579.58	247,118,67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841.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713,841.30	284,541,448.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764,682.30	288,541,448.18
负债合计		200,821,261.88	535,660,123.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75,107,147.00	1,158,369,0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004,721.46	898,863,05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5,141,523.96	853,624,344.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4,051,534.47	232,042,070.95

未分配利润		-5,944,338.91	843,341,623.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06,360,587.98	3,986,240,14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07,181,849.86	4,521,900,267.59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43,085,145.79	3,214,406,389.34
其中：营业收入		1,343,085,145.79	3,214,406,389.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4,960,345.60	2,213,998,425.43
其中：营业成本		369,012,591.10	707,642,501.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463,983.69	61,361,734.81
销售费用		497,973,656.53	1,186,609,226.42
管理费用		191,796,766.94	208,454,770.29
财务费用		23,027,141.83	46,873,572.04
资产减值损失		-2,313,794.49	3,056,620.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157,322.17	859,607,00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4,282,122.36	1,860,014,972.42
加：营业外收入		69,712,773.15	172,344,93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72,852.19	2,646,492.40
减：营业外支出		44,686,861.20	51,052,946.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07,146.41	41,685.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308,034.31	1,981,306,957.75
减：所得税费用		129,248,533.88	386,829,410.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059,500.43	1,594,477,54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158,884.62	1,594,536,436.91
少数股东损益		-99,384.19	-58,889.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2,135,351.22	-85,187,247.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2,135,956.08	-85,186,890.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2,135,956.08	-85,186,890.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4.86	-357.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924,149.21	1,509,290,299.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022,928.54	1,509,349,546.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779.33	-59,246.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7,033,462.05	88,127,262.55
减：营业成本		36,013,659.05	91,086,028.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997,969.84	6,285,019.97
销售费用		746,899.38	2,186,101.54
管理费用		37,486,972.12	33,420,014.63
财务费用		-3,630,376.16	-5,622,293.04
资产减值损失		-2,485,527.17	-942,817.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2,738,079.71	1,123,240,761.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5,641,944.70	1,084,955,969.71
加：营业外收入		4,157,628.58	39,309,881.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33,450.75	6,605,013.39
减：营业外支出		861,069.48	3,257,209.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8,938,503.80	1,121,008,642.22
减：所得税费用		88,843,868.61	211,407,757.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0,094,635.19	909,600,885.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8,482,820.60	-75,534,039.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8,482,820.60	-75,534,039.6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1,611,814.59	834,066,845.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9,313,831.41	3,014,081,278.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9,564.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582,106.72	268,463,96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5,185,502.23	3,282,545,24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242,624.37	598,500,20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415,982.21	159,045,922.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8,622,228.00	793,874,23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379,162.55	1,161,178,07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3,659,997.13	2,712,598,44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5,505.10	569,946,79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813,904.03	256,345,491.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956,778.95	859,345,64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94,800.00	3,832,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36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165,482.98	1,483,523,302.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631,836.63	383,039,533.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27,040.00	149,269,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7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658,876.63	535,683,83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06,606.35	947,839,46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022,889.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7,500,000.00	97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500,000.00	1,913,022,889.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1,500,000.00	1,0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6,360,356.71	265,538,738.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90,520.22	1,507,52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4,750,876.93	1,291,046,258.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250,876.93	621,976,63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337.29	-1,938.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7,182,428.19	2,139,760,959.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1,000,556.17	881,239,59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3,818,127.98	3,021,000,556.17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32,474.91	121,143,048.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800,884.08	72,495,09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933,358.99	193,638,14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0,408.00	18,562,517.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95,213.66	17,377,628.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487,351.95	130,157,17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51,697.93	872,012,03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334,671.54	1,038,109,35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01,312.55	-844,471,20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813,904.03	224,124,036.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9,929,085.10	858,262,39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94,800.00	3,832,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36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237,789.13	1,450,218,601.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080.80	103,1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937,272,889.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3,080.80	937,376,04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054,708.33	512,842,55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022,889.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022,889.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1,491,370.33	208,349,505.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0,520.22	1,507,52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381,890.55	209,857,02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381,890.55	729,165,86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8,494.77	397,537,21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837,673.53	176,300,45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109,178.76	573,837,673.53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8,369,049.00				896,049,067.30		843,971,493.67		508,857,285.79		2,506,622,761.61	3,957,535.45	5,917,827,19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6,815,214.84		276,815,214.8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8,369,049.00				896,049,067.30		843,971,493.67		232,042,070.95		2,783,437,976.45	3,957,535.45	5,917,827,19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6,738,098.00				-810,322,444.00		-412,135,956.08		192,009,463.52		-2,249,221,713.23	-160,779.33	-963,093,331.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135,956.08				520,158,884.62	-98,779.33	107,924,14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5,890.00								535,89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5,890.00									535,890.00
(三) 利润分配								192,009,463.52		-1,263,500,833.85		-62,000.00	-1,071,553,370.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009,463.52		-192,009,463.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1,491,370.33		-62,000.00	-1,071,553,370.3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16,738,098.00				-810,858,334.00							-1,505,879,76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10,858,334.00				-810,858,33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505,879,764.00											-1,505,879,764.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75,107,147.00				85,726,623.30		431,835,537.59	424,051,534.47		534,216,263.22		3,796,756.12	4,954,733,861.7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1,747,528.00				954,020,193.00				347,947,254.80		1,291,345,861.29	4,026,782.35	3,689,087,61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929,158,384.16		929,158,384.16		-206,865,272.36		206,865,272.3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1,747,528.00				24,861,808.84		929,158,384.16		141,081,982.44		1,498,211,133.65	4,026,782.35	3,689,087,619.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621,521.00				871,187,258.46		-85,186,890.49		90,960,088.51		1,285,226,842.80	-69,246.90	2,228,739,573.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186,890.49				1,594,536,436.91	-59,246.90	1,509,290,299.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621,521.00				871,187,258.46								937,808,779.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6,621,521.00				870,651,368.46								937,272,88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5,890.00									535,890.00
(三) 利润分配								90,960,088.51		-309,309,594.11		-10,000.00	-218,359,50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960,088.51		-90,960,088.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349,505.60		-10,000.00	-218,359,505.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58,369,049.00			896,049,067.30		843,971,493.67		232,042,070.95		2,783,437,976.45		3,957,535.45	5,917,827,192.82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8,369,049.00				898,863,055.46		853,624,344.56		232,042,070.95	843,341,623.75	3,986,240,143.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8,369,049.00				898,863,055.46		853,624,344.56		232,042,070.95	843,341,623.75	3,986,240,143.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6,738,098.00				-810,858,334.00		-428,482,820.60		192,009,463.52	-849,285,962.66	420,120,44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8,482,820.60			1,920,094,635.19	1,491,611,814.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2,009,463.52	-1,263,500,833.85	-1,071,491,370.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009,463.52	-192,009,463.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1,491,370.33	-1,071,491,370.3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16,738,098.00				-810,858,334.00					-1,505,879,76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10,858,334.00				-810,858,33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505,879,764.00									-1,505,879,764.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75,107,147.00				88,004,721.46		425,141,523.96		424,051,534.47	-5,944,338.91	4,406,360,587.9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1,747,528.00				957,370,071.16				141,081,982.44	243,050,332.72	2,433,249,91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929,158,384.16		929,158,384.1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1,747,528.00				28,211,687.00		929,158,384.16		141,081,982.44	243,050,332.72	2,433,249,91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621,521.00				870,651,368.46		-75,534,039.60		90,960,088.51	600,291,291.03	1,552,990,22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534,039.60			909,600,885.14	834,066,84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621,521.00				870,651,368.46						937,272,889.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6,621,521.00				870,651,368.46						937,272,88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960,088.51	-309,309,594.11	-218,349,505.60
1. 提取盈余									90,960,088.51	-90,960,088.51	



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218,349,505.60	-218,349,505.6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158,369,049.00			898,863,055.46	853,624,344.56		232,042,070.95		843,341,623.75		3,986,240,143.72

法定代表人：欧阳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静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宇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广西梧州中恒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本公司系1993年4月1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3]63号文件批准,由梧州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梧州市地产发展公司、梧州市建筑设计院作为发起人,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试点企业。1993年7月28日,本公司经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9913602-7。1993年12月14日,本公司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3]158号文件批复,更名为广西梧州市中房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2月4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6]49号文件批复,更至现用名称,并于1997年1月20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登记。

2000年10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138号文核准,本公司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于10月27日,成功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500万股(1元/股)。2000年11月30日,该种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发行后,本公司股本为12,671.76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2,671.76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500001000943。

2010年5月26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669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800万股新股。2010年6月10日,本公司实际发行新增股份为1,200万股。

2014年10月29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9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134,900股新股。2014年11月13日,本公司实际发行新增股份为66,621,521股。

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158,369,049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每10股送红股13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送转股份2,316,738,098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注册资本为3,475,107,147元,股本总额为3,475,107,147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4504001982304689;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28。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项目投资与管理,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药品生产与销售、食品加工与销售、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许淑清，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日，本公司母公司已变更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详见附注（十四）。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3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七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十一家，详见本附注。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参考标准：期末单项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集团公司内部往来（合并抵消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原因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应收款项可能发生损失的证据和应收款项逾期 4 年以上的，经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的预付账款，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或者因供货单位破产、撤销等原因已无望再受到所购货物的，将原计入预付账款的金额转入其他应收款，并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直接费用按成本核算对象归集，开发间接费用按一定比例的分配标准分配，计入相关开发产品成本。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② 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①为转让、出租而开发的商品性土地：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的开发成本。

②为开发商品房、出租房等房屋而开发的自用土地：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直接计入有关房屋开发成本；分不清负担对象或应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成本核算对象负担的，先通过土地开发成本科目归集，待土地开发完成投入使用时，按标准分配计入有关房屋开发成本。

(8)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①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能分清并直接计入某个成本核算对象的，直接计入有关房屋等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计入有关房屋开发成本的，通过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科目进行归集，于开发完成后再按分配标准计入有关房屋等开发成本。

②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在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科目进行归集，不再按分配计入有关房屋等开发成本。

(9) 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①出租开发产品：出租房屋根据账面原值和摊销率，按季度计提摊销额。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本。出租房屋摊销率按照公司同类结构房屋的折旧年限及净残值率确定。

②周转房：周转房损耗价值的摊销采用平均年限摊销法，按使用期限计提每月摊销额。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40		3	6.47-2.43
机器设备	8-14		3	12.13-6.93
运输工具	6-12		3	16.17-8.08
其他设备	5-15		3	19.40-6.47

对上述资产类别中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的固定资产，以及单位价值不超过 100 万元的研发专用设备，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20. 油气资产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 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 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房地产销售在商品房竣工验收，已移交买方或按照销售合同视同移交买方，并收清商品房全部售楼款（按揭购楼方式为收清首期及银行按揭款）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物业管理收入：本集团物业管理收入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物业出租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物业出租收入：本集团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

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5年1月1日前,本集团对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在合并财务报表抵销时进行恢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公司将该事项的会计政策变更为对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在合并财务报表抵销时不再进行恢复。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3月27日批准。	2014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项目,减少276,815,214.84元。 2013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项目,减少206,865,272.36元。 201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项目,增加276,815,214.84元。 2013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项目,增加206,865,272.36元。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对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在合并财务报表抵销时不再进行恢复，并导致中恒集团相应会计政策变化，需要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司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公司财务报表比较数据的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财务报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5年1月1日前,本集团对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在合并财务报表抵销时进行恢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公司将该事项的会计政策变更为对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在合并财务报表抵销时不再进行恢复。	2014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项目	减少276,815,214.84元		
	2013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项目	减少206,865,272.36元		
	201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项目	增加276,815,214.84元		
	2013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项目	增加206,865,272.36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母公司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股东权益、净资产及净利润等财务报表项目均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以销售收入的 17%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小规模纳税人按销售收入的 3%计算缴纳。	17%、3%
消费税	消费税按应税销售收入的 10%	10%
营业税	不动产销售收入 5%、服务业经营收入 5%、其他业务收入 5%、建筑业施工收入 3%	5%、 5%、 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7%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集团之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其他子公司、孙公司企业所得税率 25%	25%、15%、25%
教育附加税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3%
地方教育发展费	地方教育发展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15%
其他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 根据梧州市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2 年第 17 号《企业所得税备案类税收优惠备案告知书》，本集团之子公司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获得登记备案，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 根据梧州市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2 年第 21 号《企业所得税备案类税收优惠备案告知书》，本集团之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登记备案，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61.64	2,555.47
银行存款	1,611,813,966.34	2,918,998,000.70
其他货币资金	202,000,000.00	102,000,000.00
合计	1,813,818,127.98	3,021,000,556.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三个月以后到期的定期存单质押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105,289.19	370,075,242.2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7,105,289.19	370,075,242.2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211,435.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211,435.20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11,577.17	14.10	4,611,577.17	100.00		1,374,541.07	0.40	1,374,541.0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34,500.77	83.90	6,278,813.48	22.89	21,155,687.29	339,560,703.75	99.38	11,827,828.79	3.48	327,732,874.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1,287.99	1.99	651,287.99	100.00		733,034.56	0.22	733,034.56	100.00	
合计	32,697,365.93	/	11,541,678.64	/	21,155,687.29	341,668,279.38	/	13,935,404.42	/	327,732,874.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宁茵达工贸公司	1,374,541.07	1,374,541.07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南京文德医药有限公司	3,237,036.10	3,237,036.10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4,611,577.17	4,611,577.1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973,700.72	359,474.01	2.00
1 至 2 年	3,354,982.03	335,498.20	10.00
2 至 3 年	144,114.85	28,822.97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19,893.69	247,957.47	40.00
4 至 5 年	86,871.63	52,122.98	60.00
5 年以上	5,254,937.85	5,254,937.85	100.00
合计	27,434,500.77	6,278,813.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36,249.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6,489.9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86.3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文德医药有限公司	3,237,036.10	9.90	3,237,036.10
深圳市康友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1,474.00	9.18	60,029.48
兰州圣德药业有限公司	2,999,880.00	9.18	59,997.60
南宁茵达工贸公司	2,659,730.00	8.13	53,194.60
梧州市丰顺农贸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834,632.00	5.61	183,463.20
合计	13,732,752.10	42.00	3,593,720.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38,218.04	84.72	2,824,089.66	71.07
1 至 2 年	187,392.01	3.35	832,777.95	20.96
2 至 3 年	324,514.49	5.80	141,274.50	3.55
3 年以上	342,619.10	6.13	175,595.30	4.42
合计	5,592,743.64	100.00	3,973,737.4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广西康宸世糖贸易有限公司	1,078,000.00	19.27
广西贵港市西华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876,000.00	15.66
广州贺林商贸有限公司	386,074.00	6.9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西梧州石油分公司	378,254.75	6.76
中国中药公司	274,500.00	4.91
合计	2,992,828.75	53.5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38,330.86	41.73	16,638,330.86	100.00		17,786,652.08	34.41	17,786,652.0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27,517.35	54.24	6,547,929.27	30.28	15,079,588.08	32,258,363.27	62.40	7,881,300.79	24.43	24,377,062.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0,310.90	4.04	1,610,310.90	100.00		1,648,641.12	3.19	1,648,641.12	100.00	
合计	39,876,159.11	/	24,796,571.03	/	15,079,588.08	51,693,656.47	/	27,316,593.99	/	24,377,062.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梧州怡景实业有限公司	16,638,330.86	16,638,330.86	100%	已转让该公司全部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已收回 2918 万元,余款 1663.83 万元无法收回。
合计	16,638,330.86	16,638,330.8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057,147.91	141,142.96	2.00
1 至 2 年	3,403,340.88	340,334.09	10.00
2 至 3 年	6,046,156.49	1,209,231.29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12,857.70	125,143.08	40.00
4 至 5 年	189,841.30	113,904.78	60.00
5 年以上	4,618,173.07	4,618,173.07	100.00
合计	21,627,517.35	6,547,929.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60,804.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59,218.5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西梧州新五洲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0,000.00	该企业工商税务均已注销	税务局登记备案	否
重庆碧海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5,000.00	该企业工商税务均已注销	税务局登记备案	否
合计	/	855,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64,948.56	2,432,489.43
备用金借支	700,605.83	7,562,884.99
代收代付款项	2,649,544.77	3,079,725.40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36,161,059.95	38,618,556.65
合计	39,876,159.11	51,693,656.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齐齐哈尔高新区创业中心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3,080,180.00	2-3 年	7.72	609,018.00
深燃公司	代收代付款	2,420,000.00	2-3 年	6.07	484,000.00
张太标	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5.02	200,000.00
广州陈氏百川物流有限公司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698,978.70	1 年以内	4.26	33,979.57
南宁市财政局	农民工保障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2.01	16,000.00
合计	/	9,999,158.70	/	25.08	1,342,997.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8,347,872.60		358,347,872.60	257,833,066.49		257,833,066.49
在产品	8,808,609.91		8,808,609.91	76,274,604.42		76,274,604.42
库存商品	154,089,923.77		154,089,923.77	53,603,668.18		53,603,668.1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76,911,158.78		76,911,158.78	76,856,633.74		76,856,633.74
开发产品	263,106,881.10	284,449.07	262,822,432.03	299,120,341.19	1,234,748.10	297,885,593.09
出租开发产品	3,488.27		3,488.27	3,687.23		3,687.23
低值易耗品	6,768,525.86		6,768,525.86	10,255,602.89		10,255,602.89
包装物	14,166,591.86	119,152.25	14,047,439.61	12,932,009.00	144,773.09	12,787,235.91
委托加工物质	279,350.85		279,350.85	1,199,653.25		1,199,653.25
合计	882,482,403.00	403,601.32	882,078,801.68	788,079,266.39	1,379,521.19	786,699,745.20

已完工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恒祥豪苑 ABCE 区	2011 年	29,785,970.84		311,678.12	29,474,292.72	
恒祥豪苑 D 区 D1D2	2012 年	11,520,674.58		10,628,231.03	892,443.55	
东山冲小区	2001 年	397,102.59		217,490.70	179,611.89	
恒祥花苑一期	2001 年	239,648.02		24,931.73	214,716.29	
恒祥花苑二期	2007 年	7,773,444.43		3,769,358.30	4,004,086.13	
升龙秀湾	2007 年					
三云小区	2000 年	288,389.59		288,389.59		
鹤山洲	1999 年	749,031.07		749,031.07		

桂江路 66 号	2007 年					
步埠小区	1996 年	284,449.07			284,449.07	284,449.07
鹿儿冲小区	2001 年	277,232.47		277,232.47		
旺甫豪苑	2014 年	226,729,445.57		19,747,117.08	206,982,328.49	
中恒建材项目 1-6 号楼	2014 年	21,074,952.96			21,074,952.96	
合计		299,120,341.19		36,013,460.09	263,106,881.10	284,449.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产品	1,234,748.10			950,299.03		284,449.07
包装物	144,773.09	-25,620.84				119,152.25
合计	1,379,521.19	-25,620.84		950,299.03		403,601.32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因为其他非产权车库其建造成本全部分摊入其他可销售面积成本，计提的减值准备全部转回。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2,989,933.28	10,313,038.29
预交营业税	8,528.16	
预交房产税	618,925.97	887,315.54
预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50,298.95	54,226.99
预交城建税	942,330.13	220,361.95
预交企业所得税	35,651,750.58	959,125.39
预交教育费附加	438,193.56	124,981.52
合计	70,699,960.63	12,559,049.68

其他说明

注：以上均为待抵扣和预缴税费，为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后的金额。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704,534,591.60		704,534,591.60	1,298,096,494.91		1,298,096,494.91
按成本计量的	31,658,765.00	20,000.00	31,638,765.00	25,340,085.00	20,000.00	25,320,085.00
合计	736,193,356.60	20,000.00	736,173,356.60	1,323,436,579.91	20,000.00	1,323,416,579.9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29,803,624.78		129,803,624.78
公允价值	704,534,591.60		704,534,591.60
国海证券（注1）	665,871,490.05		665,871,490.05
Oramed Pharmaceuticais Inc.（注2）	38,663,101.55		38,663,101.5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74,730,966.82		574,730,966.82
国海证券	566,855,365.27		566,855,365.27
Oramed Pharmaceuticais	7,875,601.55		7,875,601.55

Inc.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 1: 本集团原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6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7.5%。2011 年 8 月 9 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借壳广西桂林集琦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本集团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折股为 40,002,706 股, 占国海证券总股本的 5.58%, 限售期为 36 个月。

2012 年 5 月 9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同意以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16,780,629 股为基数, 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股票股利 13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 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方案实施后本集团持股数由 40,002,706 股变更为 100,006,764 股。

2013 年 5 月 21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董事会公告, 同意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91,951,572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售 3 股。经审议, 本集团董事会同意参与国海证券上述配股计划, 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不超过 2.5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 成功认购 30,002,029 股国海证券股票, 本集团持股数由 100,006,764 股变更为 130,008,793 股。

2014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5,000,000 股, 2014 年 12 月 5 日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1,300,000 股, 2014 年 12 月 8 日, 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180,000 股,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73,528,793 股, 占国海证券总股本的 3.18%。

2015 年 4 月 8 日,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5,310,000 股, 2015 年 4 月 22 日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820,000 股, 2015 年 05 月 22 日, 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100,000 股, 2015 年 05 月 25 日, 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490,000 股, 2015 年 05 月 26 日, 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990,000 股, 本集团尚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51,818,793 股, 占国海证券总股本的 2.2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公允价值为 12.85 元/股。

注 2: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购买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新增发行股票 696378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6.537%, 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市场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8.55 美元/股确定其公允价值。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	6,963,085.00			6,963,085.00					3.15	
Integra holdings ltd.	18,357,000.00	1,123,800.00		19,480,800.00					5.90	
Inovytec Meddical Solutions Ltd.		5,194,880.00		5,194,880.00					4%	

康吉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5,340,085.00	6,318,680.00		31,658,765.00	20,000.00			2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小计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说明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09,425.11		3,509,425.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509,425.11		3,509,425.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68,510.03		1,368,51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84,226.20		84,226.20
(1) 计提或摊销	84,226.20		84,226.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52,736.23		1,452,736.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6,688.88		2,056,688.88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0,915.08		2,140,915.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新兴二路 65 号后座制革厂山项宿舍(50 平方)	4,685.97	十年前国企遗留下来, 不具备办证条件
新兴二路 65 号制革厂门口铺面(120 平方)	136,098.00	十年前国企遗留下来, 不具备办证条件
市步埠路一级 47-2 号地至七层(796.70 平方)	668,550.74	抵债所得, 不具备办证条件
四坊路 4 号地层(273.74 平方)	530,097.48	抵债所得, 不具备办证条件

其他说明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3,456,642.32	284,620,600.22	54,744,982.96	76,482,901.42	1,019,305,12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248,941.59	14,943,392.67	4,983,611.58	17,813,586.37	245,989,532.21
(1) 购置	3,314,146.93	14,943,392.67	4,983,611.58	11,588,556.36	34,829,707.54
(2) 在建工程转入	204,934,794.66			6,221,108.11	211,155,902.7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921.90	3,921.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6,632,347.89	11,273,005.11	87,375.32	2,413,006.34	30,405,734.66
(1) 处置或报废	16,628,425.99	11,273,005.11	87,375.32	2,413,006.34	30,401,812.76
(2) 其他减少	3,921.90				3,921.90
4. 期末余额	795,073,236.02	288,290,987.78	59,641,219.22	91,883,481.45	1,234,888,924.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806,184.36	90,995,688.64	28,334,926.28	39,314,844.12	223,451,643.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97,429.86	33,898,288.29	5,509,208.84	14,006,451.34	70,611,378.33
(1) 计提	17,197,429.86	33,898,288.29	5,509,208.84	14,002,647.10	70,607,574.09
(2) 其他				3,804.24	3,804.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0,668.75	3,568,670.69	87,375.32	1,675,527.98	7,222,242.74
(1) 处置或报废	1,886,864.51	3,568,670.69	87,375.32	1,675,527.98	7,218,438.50
(2) 其他	3,804.24				3,804.24
4. 期末余额	80,112,945.47	121,325,306.24	33,756,759.80	51,645,767.48	286,840,778.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21,069.28				1,021,069.28
(1) 计提	1,021,069.28				1,021,069.28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21,069.28				1,021,069.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13,939,221.27	166,965,681.54	25,884,459.42	40,237,713.97	947,027,076.20
2. 期初账面 价值	538,650,457.96	193,624,911.58	26,410,056.68	37,168,057.30	795,853,483.52

注 1：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11,155,902.77 元；抵押情况见附注 18。

注 2：其他减少额为类别调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基地南侧 1#、2#仓库	25,909,068.78	工程项目未完工
药物提纯车间（19#楼）	44,655,894.90	工程项目未完工
污水处理综合操作间	2,268,481.43	工程项目未完工
现代中药剂型综合车间（13#楼）	81,443,088.54	工程项目未完工
现代西药剂型综合车间（14#楼）	46,837,861.07	工程项目未完工
洗衣房/卫生室综合楼	3,957,973.53	工程项目未完工
主出入口门楼、1~3#倒班楼、产品展示中心	40,313,456.80	工程项目未完工
9#车间、7#倒班楼、食堂及活动中心等	163,146,492.84	工程项目未完工

其他说明：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912,260,533.91		912,260,533.91	710,872,092.21		710,872,092.21
合计	912,260,533.91		912,260,533.91	710,872,092.21		710,872,092.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恒肇庆高新区工程	692,315,800	403,971,988.00	103,197,920.70	169,367,600.95		337,802,307.75	95.33	95.33				自筹
注射用血栓通产业化项目	650,055,600	270,280,117.25	145,756,882.27	1,727,291.51		414,309,708.01	78.91	85.88				募集资金
新药科研开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300,011,200	17,417,486.58	45,868,898.37	38,586,165.29		24,700,219.66	38.43	44.45				募集资金
南宁食品项目	78,502,200		76,679,002.56			76,679,002.56	97.68	97.68				
其他		19,202,500.38	41,041,640.57	1,474,845.02		58,769,295.93						自筹
合计	1,720,884,800	710,872,092.21	412,544,344.47	211,155,902.77		912,260,533.9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药品配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4,861,355.11	25,436,018.40		19,892,600.00	480,189,97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453.01			481,453.01
(1) 购置		481,453.01			481,453.0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4,861,355.11	25,917,471.41		19,892,600.00	480,671,426.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225,967.99	10,594,249.32		2,983,890.03	35,804,107.34
2. 本期增	8,695,009.80	2,631,230.20		1,989,260.04	13,315,500.04

加金额					
(1) 计提					
摊销	8,695,009.80	2,631,230.20		1,989,260.04	13,315,50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920,977.79	13,225,479.52		4,973,150.07	49,119,607.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3,940,377.32	12,691,991.89		14,919,449.93	431,551,819.14
2. 期初账面价值	412,635,387.12	14,841,769.08		16,908,709.97	444,385,866.1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公司	12,155,556.93					12,155,556.93
肇庆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3,375,000.00			3,375,000.00		
合计	15,530,556.93			3,375,000.00		12,155,556.9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公司		1,694,600.00				1,694,600.00
合计		1,694,600.00				1,694,6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报告期末，本集团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本集团企业合并收购黑龙江鼎恒升药业公司形成的商誉发生了减值，金额为人民币 1,694,600.00 元。

公司委托资产评估机构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对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分别采用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等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各项评估方法测算得出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确定商誉是否减值。

其他说明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双钱实业公司旅游超市装修费	15,704,000.12		2,415,999.96		13,288,000.16
双钱实业公司展厅装饰品		209,825.47	3,497.09		206,328.38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公司 GMP 改造项目	216,210.70		216,210.70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公司锅炉房工程		110,000.00	18,333.34		91,666.66
合计	15,920,210.82	319,825.47	2,654,041.09	-	13,585,995.20

其他说明：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020,000.00	4,020,000.00
合计	4,020,000.00	4,020,000.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762,920.26	8,578,556.91	42,631,519.60	9,512,259.64
递延收益	37,936,266.96	6,433,268.14	45,427,000.00	7,947,050.00
已计提未支付的直销费	53,405,736.66	8,104,860.50	194,947,057.76	29,242,058.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56,715.36	1,703,507.30
合计	129,104,923.88	23,116,685.55	294,362,292.72	48,404,875.60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4,730,966.82	142,895,181.53	1,138,165,792.75	284,541,448.18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16,076,700.00	4,019,175.00	18,220,260.00	4,555,065.00
合计	590,807,666.82	146,914,356.53	1,156,386,052.75	289,096,513.18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78,333,818.54	135,839,600.90
合计	78,333,818.54	135,839,600.90

其他说明：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664,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50,000,000.00	96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合同开始日期	合同结束日期	合同利息率
广西北部湾银行梧州分行	50,000,000.00	担保	2015/12/30	2016/12/30	4.350%
交行梧州分行营业部	100,000,000.00	质押	2015/1/19	2016/1/19	5.600%
农信社营业部	200,000,000.00	抵押/担保	2015/7/27	2016/7/9	4.850%
中行梧州分行营业部	50,000,000.00	质押	2015/1/9	2016/1/9	5.600%
中行梧州分行营业部	50,000,000.00	质押	2015/3/20	2016/3/20	5.350%
合计	450,000,000.00				

注：保证借款：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梧州分行借款 5,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抵押借款：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梧州市农信社营业部借款 20,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进行抵押。

质押借款：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交行梧州分行借款 10,000.00 万元，本公司提供定期存单质押，存单金额 10,200.00 万元；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行梧州分行营业部借款 10,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定期存单质押，存单金额 10,00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022,497.55	36,319,798.89
1 年至 2 年	630,200.55	5,865,803.47
2 年至 3 年	1,870,483.66	3,145,375.82
3 年至 4 年	1,542,295.29	555,101.84
4 年至 5 年	540,467.74	647,283.20
5 年以上	5,914,073.17	4,450,189.54
合计	43,520,017.96	50,983,552.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8,122,782.84	39,220,481.17
1 年至 2 年	584,922.94	7,009,409.91
2 年至 3 年	208,781.52	755,123.73
3 年至 4 年	504,145.25	366,639.01
4 年至 5 年	222,327.34	173,103.41
5 年以上	980,281.35	866,914.78
合计	80,623,241.24	48,391,672.01

其中预售房产收款项目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竣工时间
恒祥豪苑	400,148.00	320,000.00	2012 年
旺甫豪苑	658,216.00	3,487,508.10	2013 年
合计	1,058,364.00	3,807,508.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55,714.35	159,512,728.95	158,945,081.87	11,623,361.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640,476.43	21,640,476.4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055,714.35	181,153,205.38	180,585,558.30	11,623,361.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84,040.25	138,058,777.67	137,269,182.93	11,573,634.99
二、职工福利费		5,392,589.38	5,392,589.38	
三、社会保险费		8,187,466.97	8,187,466.9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178,003.78	7,178,003.78	
工伤保险费		694,723.30	694,723.30	
生育保险费		314,739.89	314,739.89	
四、住房公积金	1,371.00	3,976,188.29	3,973,333.29	4,22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0,303.10	3,897,706.64	4,122,509.30	45,500.4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055,714.35	159,512,728.95	158,945,081.87	11,623,361.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167,070.15	20,167,070.15	
2、失业保险费		1,473,406.28	1,473,406.2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640,476.43	21,640,476.43	

其他说明：

37、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0,850.91	38,814,075.15
消费税	18,332.02	26,724.16
营业税	46,243.07	535,491.65
企业所得税	14,157,838.68	226,127,559.31
个人所得税	16,732,137.59	1,306,045.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08.75	2,769,256.97
房产税	27,136.18	21,533.18
土地增值税	3,702.72	89,705.38
土地使用税	386,390.50	
教育费附加	8,904.21	1,207,858.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3,981.88	2,732,543.73
防洪保安费	333,647.61	667,764.77
印花税	189,523.53	361,639.40
价格调节基金	31,815.85	268,132.57
合计	34,064,113.50	274,928,330.54

其他说明：

3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00,780.45	1,348,780.4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400,780.45	1,348,780.45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促销费	53,405,736.66	194,947,057.76
质保及保证金	75,899,032.34	65,138,497.07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付款项	104,559,589.67	40,221,367.35
合计	233,864,358.67	300,306,922.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省亳州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4,608,00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安徽省亳州市药材总公司中西药公司	2,100,173.26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王立强	1,193,600.02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长沙贝舒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00,00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广东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3,179,430.94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广东臻德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建德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4,990,20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江西怡和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南京文德医药有限公司	4,500,00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内蒙古新希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183,160.0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陕西光大药业有限公司	1,426,850.90	血栓通销售保证金
广西梧州市荣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4,267.00	开发费、工程款
合计	29,445,682.12	/

其他说明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短期递延收益	4,633,000.00	4,633,000.00
合计	4,633,000.00	4,633,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短期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制药基建二期项目	1,900,000.00			1,900,000.00
制药基建三期项目	2,733,000.00			2,733,000.00
合计	4,633,000.00			4,633,000.00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76,210,771.00	1,142,266.96	8,633,000.00	168,720,037.96	政府补助按受益期进行摊销
合计	176,210,771.00	1,142,266.96	8,633,000.00	168,720,037.9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制药基建二期项目	7,600,000.00		1,900,000.00		5,700,000.00	
2. 制药基建三期项目	21,864,000.00		2,733,000.00		19,131,000.00	
3. 南宁生物医药产业基地	135,416,771.00				135,416,771.00	
4. 中恒大旺生物基地	7,330,000.00				7,330,000.00	
5. 中恒集团财政贴息	4,000,000.00			4,000,000.00		
6. 企业稳岗补贴		1,142,266.96			1,142,266.96	
合计	176,210,771.00	1,142,266.96	4,633,000.00	4,000,000.00	168,720,037.96	/

其他说明:

注: 其他变动系梧州市财政局以前年度拨付的红霉素地块项目补助, 因该项目一直未启动, 梧州市财政局本年收回该贴息补助。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5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8,369,049.00		1,505,879,764.00	810,858,334.00		2,316,738,098.00	3,475,107,147.00

其他说明：

53、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0,651,368.46		810,858,334.00	59,793,034.46
其他资本公积	25,397,698.84	535,890.00		25,933,588.84
合计	896,049,067.30	535,890.00	810,858,334.00	85,726,623.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的原因：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转增股本 810,858,334.00 股。

本期增加的原因：对评估增值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3,971,493.67	-197,571,503.31	354,506,607.26	-139,942,759.35	-412,135,956.08	604.86	431,835,537.5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43,971,493.67	-197,571,503.31	354,506,607.26	-139,942,759.35	-412,135,956.08	604.86	431,835,537.59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43,971,493.67	-197,571,503.31	354,506,607.26	-139,942,759.35	-412,135,956.08	604.86	431,835,537.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2,042,070.95	192,009,463.52		424,051,534.4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2,042,070.95	192,009,463.52		424,051,534.4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6,622,761.61	1,291,345,861.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76,815,214.84	206,865,272.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83,437,976.45	1,498,211,133.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158,884.62	1,594,536,436.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2,009,463.52	90,960,088.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71,491,370.33	218,349,505.6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505,879,76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216,263.22	2,783,437,976.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815,214.84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58,369,0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 695,021,429.40 元(含税)。实施后总股本为 1,158,369,049 股。

2015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158,369,0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3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3.2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7 股。

即每股送 1.3 股派 0.325 元（含税）并转增 0.7 股，共分配利润 1,882,349,704.63 元。实施后总股本为 3,475,107,147.00 股。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5,746,338.67	367,470,033.11	3,211,562,801.15	705,601,829.27
其他业务	7,338,807.12	1,542,557.99	2,843,588.19	2,040,671.99
合计	1,343,085,145.79	369,012,591.10	3,214,406,389.34	707,642,501.26

6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89,493.76	294,684.25
营业税	1,498,878.55	4,523,849.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14,278.57	32,196,096.31
教育费附加	4,806,119.40	13,798,327.02
资源税	14,451,133.79	1,349,893.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04,079.62	9,198,884.64
合计	35,463,983.69	61,361,734.81

其他说明：

6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50,502,952.69	71,272,065.10
促销费	391,541,843.34	1,051,439,845.01
宣传费	1,037,370.30	1,224,708.71
会务费	1,532,214.77	1,989,384.20
职工薪酬	29,468,050.21	35,335,968.04
运输费	7,258,393.15	6,333,482.13
差旅费	4,637,242.13	8,949,887.01
业务费	1,684,007.54	2,629,374.58
电话费	300,689.02	501,316.19
办公费	398,853.23	254,706.08
展览费	342,894.59	532,353.11
样品	395,837.63	606,727.38
租赁费	378,855.55	803,006.26
交通费		115,213.83
破损损耗	69,566.41	10,521.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	2,415,999.96	2,453,337.09
其他	6,008,886.01	2,157,330.55
合计	497,973,656.53	1,186,609,226.42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962,347.66	42,942,577.75
办公费	4,991,805.69	2,873,820.78
折旧	16,698,811.25	13,703,799.97
业务招待费	3,035,372.65	6,892,937.19
工会经费	866,968.21	576,369.20
会员费	318,000.00	-
董事会费	500,866.50	472,541.00
差旅费	4,533,051.13	6,120,104.25
修理费	1,292,244.19	1,256,642.53
会议费	232,288.00	225,957.64
税金	15,580,199.82	19,152,211.63
保险费	1,071,790.55	712,397.35
运输费	254,397.06	382,990.36
交通费	1,311,932.68	1,869,223.12
劳动保护费	37,872.62	1,381,216.16
租赁费	1,931,692.51	1,709,590.00
水电费	1,119,259.49	962,201.94
低耗品	2,260,711.47	7,431,538.28
无形资产摊销	13,251,509.44	13,308,024.65
中介机构费用	8,000,877.68	3,288,397.34
诉讼费		30,233.50
上市年费	1,028,600.00	730,621.52
研究开发费	48,167,374.90	77,418,420.66
检验费	409,088.22	284,531.41
绿化费	55,406.72	276,007.05
顾问费	442,105.32	
其他	6,442,193.18	4,452,415.01
合计	191,796,766.94	208,454,770.29

其他说明：

6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868,986.38	57,189,233.30
减：利息收入	-20,937,940.75	-10,587,477.92
汇兑损益	-1,456,213.08	121,655.36
银行手续费	552,309.28	150,161.30
合计	23,027,141.83	46,873,572.04

其他说明：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053,543.90	3,036,972.53
二、存货跌价损失	-975,919.87	19,648.0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21,069.2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694,600.00	
十四、其他		
合计	-2,313,794.49	3,056,620.61

其他说明：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00,543.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71,264.97	9,001,911.0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675,103.02	838,387,672.7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10,410.96	12,217,424.67
合计	396,157,322.17	859,607,008.51

其他说明：

6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672,852.19	2,646,492.40	3,672,852.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72,852.19	2,577,865.73	3,672,852.1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8,626.67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1,013,847.24	144,944,668.09	61,013,847.24
违约赔偿款	4,808,804.89	24,645,928.80	4,808,804.89
其他	217,268.83	107,842.34	217,268.83
合计	69,712,773.15	172,344,931.63	69,712,77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政府税收奖励		25,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药民贸贷款利差补贴		26,113,120.00	与收益相关
制药二期、三期项目递延收益	4,633,000.00	4,633,000.00	与资产相关
梧州市财政局中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30,801,600.00		
梧州市科技局专利资助费	340,290.00	18,960.00	与收益相关
梧州市土地储备交易管理中心补偿款、广西工业园区财政局耕地占用税补助款		1,904,17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研发项目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重大新药创制项目资金补助		2,590,300.00	与收益相关
梧州市财政局环保补	141,756.24	145,770.09	与收益相关

助金			
梧州市财政局拨制药公司血栓通产品提价财政奖励	17,900,000.00	55,563,9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6,191,443.00	与收益相关
双钱公司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补助款		58,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市万秀区街道办事处扶持款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鼎恒升高新产业企业扶持补助		18,7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补助款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梧州市财政局拨广西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等	169,000.00		与收益相关
融资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317,653.00		与收益相关
特聘专家专项经费	394,408.00		与收益相关
八桂学者专项经费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究研发补助款	3,306,200.00		与收益相关
“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长性企业奖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种植三角梅	9,53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粮食及农林优势特色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分析测试研究中心测试补助费	12,51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届广西发明展奖励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泰国展	42,9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 2015 年香港展补助款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专项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1,013,847.24	144,944,668.09	/

其他说明:

注:梧州市财政局中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系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桂财金【2013】30 号文件印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管理暂行办法》,梧州市财政局于 2015 年度拨付至本公司的贷款贴息;

梧州市财政局拨制药公司血栓通产品提价财政奖励系根据梧州市人民政府下达的梧财函【2011】325 号文件《关于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血栓通提价销售给予财政扶持政策有关问题的批复》,梧州市财政局于 2015 年度拨付至本公司的财政奖励。

6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07,146.41	41,685.12	1,307,146.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07,146.41	41,685.12	1,307,146.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2,421,837.44	46,123,850.97	42,421,837.44
罚款支出	367,971.03	111,353.78	367,971.03
诉讼赔偿	113,179.20	4,766,056.37	113,179.20
其他	476,727.12	10,000.06	476,727.12
合计	44,686,861.20	51,052,946.30	44,686,861.20

其他说明：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5,664,655.82	388,899,914.23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23,583,878.06	-2,070,503.66
合计	129,248,533.88	386,829,410.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9,308,034.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2,327,008.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978,813.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42,403.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99,189.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14,579.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4,181.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研发费用的影响	-158,465.85
所得税费用	129,248,533.88

其他说明：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20,158,884.62	1,594,536,436.9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475,097,147.00	3,475,097,14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集团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上期发生额按本期送转股实施后股份摊薄重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158,369,049.00	1,158,369,049.00
加：报告期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2,316,738,098.00	2,316,738,098.00
加：期后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减：报告期缩股减少普通股股数		
减：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475,097,147.00	3,475,097,147.00

于 2015 年 6 月和 8 月，本公司共计派发股票股利 1,505,879,764.00 股，资本公积转增 810,858,334.00 股，派发和转增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为 3,475,097,147.00 股。因此，以调整后的股数为基础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7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0,937,940.75	10,587,477.92
政府补助	56,380,847.24	144,404,870.09
其他往来款	166,848,187.67	92,716,246.88
保证金	10,272,864.10	20,755,368.44
稳岗补贴	1,142,266.96	
合计	255,582,106.72	268,463,963.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退梧州市财政局财政贴息	4,000,000.00	
期间费用支付的现金	656,447,188.39	1,129,582,831.79
其他往来款	20,931,974.16	31,595,247.65
合计	681,379,162.55	1,161,178,079.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赎回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302,000,000.00
文山特安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质押退款		50,000,000.00
文山特安呐资产剥离违约赔偿金		10,000,000.00
收杨平代上海鸿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付国海证大宗保证金		2,000,000.00
收广西北部湾交易所产权股份有限公司退玉林制药15%国有股权竞拍保证金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36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付广西北部湾交易所产权股份有限公司退玉林制药15%国有股权竞拍保证金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预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上海分公司中恒集团2013年红利 手续费		507,520.05
付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费		1,000,00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手续费保证金	6,490,520.22	
银行定期存单质押	100,000,000.00	
增发信息披露费	400,000.00	
合计	106,890,520.22	1,507,520.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0,059,500.43	1,594,477,547.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13,794.49	3,056,620.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性生物资产折旧	70,691,800.29	53,936,622.68
无形资产摊销	13,315,500.04	13,308,024.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54,041.09	2,527,94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3,998.42	-2,645,126.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1,268,292.64	40,31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868,986.38	57,189,233.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6,157,322.17	-859,607,00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23,583,878.06	-3,774,010.96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713,903.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403,136.61	92,792,817.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6,592,057.93	-609,350,05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000,300.07	253,707,775.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5,505.10	569,946,797.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3,818,127.98	3,021,000,556.1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21,000,556.17	881,239,597.0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7,182,428.19	2,139,760,959.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00,000.00
其中: 肇庆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3,9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900,00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00,000.00
其中: 肇庆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3,9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00,000.0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13,818,127.98	3,021,000,556.17
其中：库存现金	4,161.64	2,555.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1,813,966.34	2,918,998,000.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3,818,127.98	3,021,000,556.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其他说明：

7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6、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805.70	6.4936	63,674.29
欧元			
港币	178.35	0.8378	149.43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5,652.30	6.4936	361,383.77
欧元			
港币	1,789,330.98	0.8378	1,499,101.50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32,541.03	6.4936	211,308.44
港元	255,607.17	0.8378	214,147.69
日元	1,274,885.51	0.0539	68,716.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9,754,031.90	6.4936	63,338,781.5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7、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肇庆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3,900,000.00	100	转让	2015年8月	股东会决定	1,200,543.22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南宁中恒双钱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9 日	-319,159.19	-319,159.19

6、 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制药	99.996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梧州中恒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建筑业	80%		设立
广西梧州市中恒植物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植物药种植	30%	70%	设立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药品销售流通	30%	7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食品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制药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梧州双钱保健食品罐头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食品生产		7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投资、开发		99.9963%	设立
肇庆中恒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制药		99.9963%	设立
肇庆中恒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实业投资		100%	设立
南宁中恒双钱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食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37%	10,446.72	62,000.00	70,873.09
梧州中恒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363.05		1,841,324.1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8,929,663.28	2,265,273,839.18	4,264,203,502.46	2,179,076,650.17	169,637,904.23	2,348,714,554.40	3,543,126,136.63	1,994,108,411.10	5,537,234,547.73	2,080,732,368.31	172,210,771.00	2,252,943,139.31
梧州中恒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920,374.04	68,420.97	9,988,795.01	782,174.17		782,174.17	9,921,817.27	68,792.97	9,990,610.24	782,174.17		782,174.1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3,329,670.75	282,343,798.46	298,691,267.84	549,077,572.32	549,077,572.32	947,273,194.15	937,619,986.09	558,938,446.28
梧州中恒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15.23	-1,815.23	-1,443.23		-8,396.99	-8,396.99	-3,462.7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			4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42.00%(上年末为 72.80%)，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 和附注（七）5 的披露。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含 1 年)	2-3 年 (含 2 年)	3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813,818,127.98				1,813,818,127.98
应收票据	167,105,289.19				167,105,289.19
应收账款	21,155,687.29				21,155,687.29
其他应收款	15,079,588.08				15,079,588.08
其他流动资产	70,699,960.63				70,699,960.63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736,173,356.60				736,173,356.60
合计	2,824,032,009.77				2,824,032,009.77

项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2 年(含 1 年)	2-3 年(含 2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应付账款	43,520,017.96				43,520,017.96
应付股利	1,400,780.45				1,400,780.45
其他应付款	233,864,358.67				233,864,358.67
其他流动负债	4,633,000.00				4,633,000.00
合计	733,418,157.08	-	-		733,418,157.08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1 年以内	1-2 年(含 1 年)	2-3 年(含 2 年)	3 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3,021,000,556.17				3,021,000,556.17
应收票据	370,075,242.25				370,075,242.25
应收账款	327,732,874.96				327,732,874.96
其他应收款	24,377,062.48				24,377,062.48
其他流动资产	12,559,049.68				12,559,049.68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1,323,416,579.91				1,323,416,579.91
合计	5,079,161,365.45				5,079,161,365.45

项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2 年(含 1 年)	2-3 年(含 2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64,000,000.00				964,000,000.00
应付账款	50,983,552.76				50,983,552.76
应付股利	1,348,780.45				1,348,780.45
其他应付款	300,306,922.18				300,306,922.18
其他流动负债	4,633,000.00				4,633,000.00
合计	1,321,272,255.39				1,321,272,255.39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没有对外承担其他保证责任的事项。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万元)		上年(万元)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24.45	-193.32	-91.79	-97.1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24.45	193.32	91.79	97.15

注 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 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合计为 45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964,000,000.00 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万元）		上年（万元）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112.50	-112.50	-241.00	-241.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112.50	112.50	241.00	241.00

注 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 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产生了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万元）		上年（万元）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增加 5%		2,661.34		4,877.58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减少 5%		-2,661.34		-4,877.58

注 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 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注 3：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4、公允价值

详见本附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4,534,591.60			704,534,591.6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704,534,591.60			704,534,591.6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4,534,591.60			704,534,591.6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	--------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5,871,490.0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818,793 股,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价格 12.85 元/股;
Oramed Pharmaceuticais Inc.	38,663,101.5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 Oramed Pharmaceuticais Inc. 股票 696,378 股, 在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收盘价格 8.55 美元/股,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美元汇率 6.4936。
合计	704,534,591.60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 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于报告期及上年度, 公允价值各层级间无重大转移。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梧州市	实业投资	15,228 万元	22.52	22.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是在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 45040000009488, 注册资本 15,228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为生物科技研

发、转让，商务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环境治理、广告业服务、办公服务；住所为梧州市西堤一路5号；法定代表人为许淑清。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许淑清。

2016年2月4日，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双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本集团股份 713,091,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2%；本集团的母公司变更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_____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注：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集团投资 400 万元占总资本的 40%。该公司已于 2005 年度停止经营，本集团已对投资额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	参股股东
梧州怡辉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梧州置地楼宇有限公司	其他
梧州置地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梧州中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西梧州中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仓库用地	1,487,430.00	1,416,6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制药”）于2012年4月1日与广西梧州中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房地产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向中恒房地产公司租赁位于广西梧州市万秀区城东镇河口村的地块，地块土地证号为梧国用<2011>第003428号，地号2-1-1H-1-6Y，面积47,219.63 m²，折合70.83亩，租赁期限为2012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计10年。第1-3年租金按20000元/亩，共计141.66万元/年支付；第4年起每年递增5%。租赁合同交易事项经2012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2年5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梧州制药已在该地块上建造基地南侧1#、2#仓库。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30	2016/12/30	否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01/19	2016/01/19	否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5/07/27	2016/07/09	否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8/17	2016/07/09	否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1/09	2016/01/09	否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3/20	2016/03/20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14.12 万元	1,485.43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8、 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 其他

未决诉讼

因转让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钦州北部湾房地产公司股权的事项，关仕杰、苏凯林、甘伟忠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 年 1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梧州中院《应诉通知书》。关仕杰、苏凯林、甘伟忠要求本公司承担其在股权转让过程支付的各项损失费用以及违约金共计 127,619,779.00 元和逾期付款的利息 4,647,203.23 元总计 132,686,967.23 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日，上述案件仍在审理之中。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6 年 1 月 23 日，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由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13,091,987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0.52%）。2016 年 1 月 27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2 月 4 日，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双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上述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至此，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713,091,98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52%；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9,560,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

2016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许淑清女士的辞职承诺函，许淑清女士承诺辞去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任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等所有职位及职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分部 1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 A、制药分部：主要业务为药品的生产和销售；
- B、食品分部：主要业务为食品的生产与销售；
- C、房地产分部：主要业务为房地产的经营和开发；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应收股利、应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借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制药报告分部		食品报告分部		房地产报告分部		未分配金额		抵销		合计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对外营业收入	1,225,885,770.47	3,046,359,200.02	85,749,455.79	79,482,777.31	24,111,112.41	85,720,823.82					1,335,746,338.67	3,211,562,801.15
分部间交易收入			3,926,772.42	3,208,156.93					3,926,772.42	3,208,156.93		
销售费用	477,443,973.09	1,166,762,086.39	19,932,970.06	17,761,854.49	736,047.88	1,728,401.84	10,851.50	457,699.70	150,186.00	100,816.00	497,973,656.53	1,186,609,226.42
利息收入	17,138,081.77	4,748,274.16	152,657.80	184,049.71	416,507.50	346,701.42	3,230,693.68	5,306,452.63			20,937,940.75	10,585,477.92
利息费用	44,868,986.38	57,189,233.30									44,868,986.38	57,189,233.3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129,032.66	3,547,691.40	300,765.34	445,762.44	-3,730,291.85	-56,945.27	1,244,764.68	-879,887.96			-2,313,794.49	3,056,620.61
折旧费和摊销费	75,203,305.32	58,829,716.50	7,953,943.88	7,217,010.90	216,441.97	284,965.35	774,775.24	989,954.26	141,166.08	76,999.68	84,007,300.33	67,244,647.33
利润总额(亏损)	317,770,950.30	1,132,894,918.12	-6,250,276.04	-3,371,822.91	-26,804,079.46	-3,515,115.95	2,035,740,768.03	1,124,495,237.47	1,671,149,328.52	269,196,258.98	649,308,034.31	1,981,306,957.75
资产总额	4,340,749,666.63	5,602,860,582.03	204,073,831.69	316,816,167.74	492,206,627.97	563,782,123.11	4,445,983,373.46	4,327,416,607.85	3,352,916,370.31	2,772,093,031.44	6,130,097,129.44	8,038,782,449.29
负债总额	2,404,664,735.92	2,293,722,422.28	83,129,195.18	189,430,400.44	332,101,649.90	376,873,065.58	190,521,142.71	518,877,085.59	1,835,053,455.97	1,257,947,717.42	1,175,363,267.74	2,120,955,256.47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04,156,664.88	569,836,428.92	29,924,119.54	-96,030,690.16	-167,231.97	-1,976,061.50	-630,878,601.42	-213,598,281.05	76,999.68	-4,217,286.63	-196,888,049.29	254,014,109.58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血栓通系列	1,036,109,075.47	2,880,299,285.34
其他普药系列	189,776,695.00	163,397,931.33
商品房及商铺	24,111,112.41	85,543,890.77
龟苓膏系列	85,749,455.79	82,321,693.71
合计	1,335,746,338.67	3,211,562,801.15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1,330,976,425.37	3,208,091,267.39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4,769,913.30	3,471,533.76
合计	1,335,746,338.67	3,211,562,801.15

注：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超过 10% 的客户。

其他

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接到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检察院的逮捕告知书：“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建国个人因涉嫌犯罪，经梧州市人民检察院批准，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检察院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对其采取逮捕强制措施。”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收到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公函》：“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许淑清涉嫌犯罪线索指定管辖的通知》要求，湖南省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许淑清以涉嫌单位行贿罪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28,634.41	100.00	825,886.42	10.42	7,102,747.99	9,604,551.20	100.00	541,547.04	5.64	9,063,004.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928,634.41	/	825,886.42	/	7,102,747.99	9,604,551.20	/	541,547.04	/	9,063,004.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93,000.00	79,860.00	2.0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993,000.00	79,860.00	2.00
1 至 2 年	3,314,534.21	331,453.42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44,212.00	137,684.80	4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76,888.20	276,888.20	100.00
合计	7,928,634.41	825,886.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梧州市丰顺农贸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834,632.00	23.14	183,463.20
黄建滔等自然人	376,902.21	4.75	37,690.22
杨丽静	300,000.00	3.78	30,000.00
杨喜勇	228,000.00	2.88	91,200.00
易保文, 刘桂霞	215,000.00	2.71	4,300.00
合计	2,954,534.21	37.26	346,653.4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38,330.86	5	16,638,330.86	100		17,786,652.08	3.70	17,786,652.0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26,832.91	1.51	2,962,518.01	58.93	2,064,314.90	16,957,636.29	3.52	4,654,833.59	27.45	12,302,802.70
按单位信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105,299.87	93.49			311,105,299.87	446,458,342.56	92.78			446,458,342.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2,770,463.64	/	19,600,848.87	/	313,169,614.77	481,202,630.93	/	22,441,485.67	/	458,761,145.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梧州怡景实业有限公司	16,638,330.86	16,638,330.86	100.00	已转让该公司全部股权, 根据协议约定, 已收回 2918 万元, 余款 1663.83 万元无法收回。
合计	16,638,330.86	16,638,330.86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32.10	26.64	2.0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32.10	26.64	2.00
1 至 2 年	10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2,422,250.00	484,450.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6,333.68	58,533.47	40.00

4 至 5 年	93,298.08	55,978.85	60.00
5 年以上	2,363,519.05	2,363,519.05	100.00
合计	5,026,832.91	2,962,518.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840,636.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1,100.00	1,000,000.00
备用金借支	105,833.85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311,105,299.87	446,458,342.56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8,694,183.31	31,477,979.97
押金	6,350.00	584,019.18
其他	2,767,696.61	1,682,289.22
合计	332,770,463.64	481,202,630.9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肇庆中恒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9,999,505.43	1-2年	60.10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898,568.80	1-2年	19.50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222,532.18	1年以内	13.59	
梧州怡景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638,330.86	5年以上	5.00	16,638,330.86
深燃公司	代收代付款	2,420,000.00	2-3年	0.73	484,000.00
合计	/	329,178,937.27	/	98.92	17,122,330.8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24,183,584.32		1,524,183,584.32	1,522,083,584.32		1,522,083,584.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1,528,183,584.32	4,000,000.00	1,524,183,584.32	1,526,083,584.32	4,000,000.00	1,522,083,584.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司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4,537,584.32			1,384,537,584.32	
广西梧州市中恒植物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240,000.00	2,100,000.00		2,340,000.00	
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	39,156,000.00			39,156,000.00	
合计	1,522,083,584.32	2,100,000.00		1,524,183,584.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小计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说明：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111,112.41	36,013,460.09	85,543,890.77	91,085,829.83
其他业务	2,922,349.64	198.96	2,583,371.78	198.96
合计	27,033,462.05	36,013,659.05	88,127,262.55	91,086,028.79

其他说明：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69,531,728.20	269,279,311.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00,338.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531,248.49	7,800,527.5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675,103.02	838,387,672.7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12,073,589.05
合计	2,062,738,079.71	1,123,240,761.76

6、 其他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66,249.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13,84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0,410.9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675,103.02	出售国海证券股权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353,641.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9,946,641.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17.01	
合计	310,764,510.8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7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3	0.06	0.06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公司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1,239,597.09	3,021,000,556.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3,291,944.07	370,075,242.25
应收账款	203,244,657.25	327,732,874.96
预付款项	89,118,708.97	3,973,737.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155,448.43	24,377,06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9,492,562.40	786,699,745.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2,000,000.00	12,559,049.68
流动资产合计	2,931,542,918.21	4,546,418,268.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94,002,309.92	1,323,416,579.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225,141.28	2,140,915.08
固定资产	818,092,366.33	795,853,483.52
在建工程	272,123,767.68	710,872,092.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4,829,147.30	444,385,866.17
开发支出	-	-
商誉	12,155,556.93	15,530,556.93
长期待摊费用	18,141,854.58	15,920,210.82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630,864.64	48,404,87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35,839,60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6,201,008.66	3,492,364,181.14
资产总计	6,057,743,926.87	8,038,782,449.29

(续表)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4,000,000.00	96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942,648.88	50,983,552.76
预收款项	373,579,808.51	48,391,672.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职工薪酬	10,055,789.51	11,055,714.35
应交税费	62,995,790.31	274,928,330.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38,780.45	1,348,780.45
其他应付款	329,456,302.38	300,306,922.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00,000.00	4,63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76,269,120.04	1,655,647,97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576,771.00	176,210,77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810,416.39	289,096,51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387,187.39	465,307,284.18
负债合计		2,120,955,256.47
股东权益:		
股本	1,091,747,528.00	1,158,369,049.00
资本公积	24,861,808.84	896,049,067.30
减: 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929,158,384.16	843,971,493.67
盈余公积	141,081,982.44	232,042,070.95
未分配利润	1,498,211,133.65	2,783,437,976.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85,060,837.09	5,913,869,657.37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4,026,782.35	3,957,535.45
股东权益合计	3,689,087,619.44	5,917,827,192.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57,743,926.87	8,038,782,449.29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13,818,127.98	3,021,000,556.17	-1,207,182,428.19	-39.96%	主要是本期实施上年度和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支付现金股利增加及本期偿还贷款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	167,105,289.19	370,075,242.25	-202,969,953.06	-54.85%	主要是制药公司本期收入减少,收到的结算票据减少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21,155,687.29	327,732,874.96	-306,577,187.67	-93.54%	主要是制药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减少,赊销货款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5,592,743.64	3,973,737.41	1,619,006.23	40.74%	主要是本期预付账款增加未到结算期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079,588.08	24,377,062.48	-9,297,474.40	-38.14%	主要是本期收回的往来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0,699,960.63	12,559,049.68	58,140,910.95	462.94%	主要是本期预缴税款未清算增加影响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6,173,356.60	1,323,416,579.91	-587,243,223.31	-44.37%	主要是本期出售国海证券及期末股价较期初下跌影响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16,685.55	48,404,875.60	-25,288,190.05	-52.24%	主要是期末已计提未支付的直销费减少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33,818.54	135,839,600.90	-57,505,782.36	-42.33%	主要是预付的工程设备款项部分结转影响所致。
短期	450,000,000.00	964,000,000.00	-514,000,000.00	-53.32%	主要是本期偿

报表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借款					还贷款影响所致。
预收款项	80,623,241.24	48,391,672.01	32,231,569.23	66.61%	主要是制药公司本期收到的预收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34,064,113.50	274,928,330.54	-240,864,217.04	-87.61%	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数影响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914,356.53	289,096,513.18	-142,182,156.65	-49.18%	主要是本期出售国海证券股票，结转前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期末股价下跌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所致。
股本	3,475,107,147.00	1,158,369,049.00	2,316,738,098.00	200.00%	主要是中期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分派股票股利影响所致。
资本公积	85,726,623.30	896,049,067.30	-810,322,444.00	-90.43%	主要是中期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影响所致。
盈余公积	424,051,534.47	232,042,070.95	192,009,463.52	82.75%	母公司本期提取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31,835,537.59	843,971,493.67	-412,135,956.08	-48.83%	主要是本期出售国海证券股票及期末股价下跌影响所致。
未分配利润	534,216,263.22	2,783,437,976.45	-2,249,221,713.23	-80.81%	主要是本期实施上年度及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支付股利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收入	1,343,085,145.79	3,214,406,389.34	-1,871,321,243.55	-58.22%	主要是制药公司本期销售下降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369,012,591.10	707,642,501.26	-338,629,910.16	-47.85%	主要是制药公司本期销售下

报表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463,983.69	61,361,734.81	-25,897,751.12	-42.21%	降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	497,973,656.53	1,186,609,226.42	-688,635,569.89	-58.03%	主要是本期收入减少计提的相关税金减少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23,027,141.83	46,873,572.04	-23,846,430.21	-50.87%	主要是本期的直销比例下降，直销费用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313,794.49	3,056,620.61	-5,370,415.10	-175.70%	主要是本期贷款的利息相应减少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396,157,322.17	859,607,008.51	-463,449,686.34	-53.91%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各类减值损失减少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69,712,773.15	172,344,931.63	-102,632,158.48	-59.55%	主要是本期出售国海证券股票产生的收益与去年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129,248,533.88	386,829,410.57	-257,580,876.69	-66.59%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补助收入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9,313,831.41	3,014,081,278.49	-1,124,767,447.08	-37.32%	主要是本期制药公司销售收入减少导致利润减少及出售国海证券股票收益同比减少应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减少影响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	234,242,624.37	598,500,209.74	-364,257,585.37	-60.86%	主要是本期收入减少，相应采购支出减少所致。

报表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813,904.03	256,345,491.09	-92,531,587.06	-36.10%	主要是本期出售国海证券股票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956,778.95	859,345,641.51	-464,388,862.56	-54.04%	主要是本期出售国海证券股票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容贤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03-27